

AUG 5 1948

經濟評論

期五十第 卷三第

時評

工業生產的新變向
糧食營業稅不免徵
戰亂，水災與經濟前途

專論

財產稅評議

—

從臨時財產稅說起

戰時華北對外貿易結構的變動

(上)

遠東經濟

戰後的邊緣經濟(中)

每週上海金融與物價

經濟大事日誌

編後

祝百英

嚴仁慶

姚賢鑄

方秉鑄

經評論社印行
民國七十三年七月四日版出
每星期六期出六版
元萬陸拾價售冊本

民國六年六月創刊

圖文平臺書館藏

本刊優待直接訂戶訂費表

| 期數 | 折刊費 | 郵資(平寄免) |
|----------------------------|--------|---------|
| 每期無 | 拾陸萬 | 掛號卷萬元 |
| 三月期 | 十八壹百陸萬 | 航空拾肆萬元 |
| 三月期 | 十八壹百陸萬 | 掛號卷拾陸萬元 |
| 本刊直接訂閱祇以三個月為限期，訂定之後，中途不增價。 | | |

評論經濟

第三卷 第五十期

編輯

吳大業

顯廷

馮華

德

本刊廣告價目表

| 地點 | 面積 | 每期刊費 |
|-------------|------|-------|
| 普通 | 六分之一 | 三、八〇〇 |
| 底封裏 | 六分之一 | 四、〇〇〇 |
| 六分之一 | 六分之一 | 六分之一 |
| 一、本刊廣告一律單色 | | |
| 二、圖案鋅版請客戶自備 | | |

時評

工業生產的新變向

據本月十一日大公報經濟欄消息，本市工業生產多因原料缺乏與實銷清淡而減產，其中若干廠商乃謀以共同減少產量的辦法來提高產品價格，藉以抵抗成本之上漲快過產品價格所引起的困難，如景泰、景綸及五和等內衣公司，刻已組織聯合營業所以實現上述之計劃。這件事若就表面去看也許並不甚嚴重，但我們却認為這正是通貨膨脹下工業調整進至最後一階段的表徵，工業界自動聯合減產的風氣一日普遍，則從此物價將永無停止之時，我們展望來日的風浪實心有所危，不能不趁此略為解釋。

我們都知道生產之多少在自由經濟下是決於生產利潤之大小的，而生產利潤之大小主要地繫於其成本與其產品價格的相差。假定產品價格超過成本價格則生產無疑會增加，反之將會減少。不過生產事業往往都是百年大計，在短期中即使略有損失，他們也會利用別種方式來彌補或竟是忍受損失而不願將整個工廠停閉。這些都是極淺顯的道理，但也正足以說明我國的實情。試觀廿八年以前，物價雖已普遍上漲，但那時產品價格上漲的速度超過成本，所以後方工業呈現着一片繁榮之象。始至廿九 年開始，成本價格之上漲逐漸超過產品，此時工業生產即有困難。新企業的創設大為減少，而舊廠家也無非是利用政府低利貸款或開積利潤來苟延殘喘而已。

這樣不景氣的情形已維持了七八年了。但絲毫沒有改善的希望。在瘋狂的物價上漲中，原料的價格始終居於領導的地位。而產品價格則永遠由於「實銷清淡」而抬不起來，於是工業家不能不重新放倉了，他們開始聯合起來減少產量，這樣產品價格可望提高。他們本身的困難因此可以稍減，但對整個經濟來講實為另一大惡情升的開端。

為什麼我們要如此強調地說明呢？因為生產量在基本上是決定物價的最重要因子。通貨儲蓄增發，但只要產量亦隨之而增，財物價上漲不會太快。我們一查廿八年以前的發行量和物價上漲率的情形即可作證，但假如通貨膨脹繼續不已，而產量不能增加

，則物價勢必上漲較速。就過去的情形看，為什麼原料和金屬品等更多是國內不能生產的。但就一般製造品來講，在沒有聯合的組織以前，各別的工廠尚在彼此競爭下，他們不能各別的控制其產品價格，相反地，他們各自為了維護自己的營業，在競爭中更使其產品價格不振。在這種情形下，工業利潤無疑是遭受犧牲了，但就整個物價來講，尚幸有這一部份力量牽制住物價全面等比的上漲。這無疑對於民生有權益之處，即使就公平立場而言，工業家固有損失，但他們也有囤積利潤來彌補，淨結果總算是對社會有益的。

現在工業家開始聯合了。產品價格將提高，可能與成品價格作競賽的上漲。工業家的利潤可望增加，但實銷量和產量更會減少。而在整個物價中，從此將失去最大的牽制力量。如有一處發動漲風，則全面物價會作同等的響應。像從前那樣大漲之後尚有小回的境界或將不可再得，如財政情形不能改善，通貨的增發將引起無止境的物價上漲。而工業家聯合的範圍越大，這種影響也愈大。從此以後，通貨膨脹的惡果必將更為嚴重。

以上所述，當然沒有譴責工業的意思，因為「自衛」本是人類的本能。我們知道一切的罪惡都是通貨膨脹所引起的。工業界的聯合不過是一種必然的結果而已。但無論如何，這種結果的影響是極為嚴重的，政府不能在根本上減少通貨膨脹及原料供應的困難，則工業聯合的風氣恐將無法避免的。我們確已看見颶風的紅球高高掛起了，願政府和國人都勿忽視這一種工業生產的新變向！（鵝）

糧食營業稅不免徵

本月十八日報載立法院財政金融委員會對修改營業稅法免徵糧食營業稅案的審查報告，其中述及原提案人的理由有三點：

(一) 對糧食的徵稅可能轉嫁在消費者身上，最後增加老百姓的負擔；(二) 糕食影響民生極大，糧價並能提高物價；(三) 糕商不勝負擔。但據財政金融委員會三次開會審查的結果，多數委員認為

(一) 對糧食的徵稅可能轉嫁在消費者身上，最後增加老百姓的負擔；(二) 糕食影響民生極大，糧價並能提高物價；(三) 糕商不勝負擔。但據財政金融委員會三次開會審查的結果，多數委員認為

如全予免徵，恐有不妥。所以最後審查會對該案予以否決云。

原提案人所提三點理由確係實情。從理論上說，糧食的需要彈性小，糧價提高甚多只能減少很少的需要，糧商將營業稅加在糧價上，消費者幾乎要全數負擔。如果消費者可以減少一部份的需要，他們或許可以少負擔一點稅，譬如說全稅額每石米為十萬元，原來的米價每石一百萬，現在的米價也許不是一百一十萬而是二百零五萬，由這個例子分析，可知消費者的犧牲可分為兩方面；一方面是有些人因此不能吃米，有些人因此減少吃米，另一方面則有些人雖有吃米的經濟能力而且不必減少米的消費却增加了，等於租稅十分之五的價格負擔。至就糧商方面說，也有困難發生，第一全體糧商的貿易總額減少了，各個個別的糧商的貿易額也隨而減少，第二、在課稅以後形成新的均衡價格和貿易數量，這個均衡價格是減除租稅後的均衡淨平價，即租稅加上租稅之和，表面上商人沒有一點負擔，但減除租稅後的均平衡淨平均收益通常小於原來的價格，因為利潤是課稅後的均平衡淨平均收益和貿易量二者的乘積成正比，如果成本不計，課稅後的利潤是課稅後的均平衡淨平均收益和貿易量之乘積，而原來的利潤是原來的價格（即原來的淨平均收益）和原來的貿易量之乘積，後來的淨平均收益和貿易量較原來的淨平均收益和貿易量都要小點，所以後來的利潤顯然少於原來的利潤，如果一個米商還有相當固定的設備，其成本中或尚有相當的固定成本，則該糧商必因徵稅而立於不利的地位。

課稅以後糧商的利潤既會減低，而在目前糧食限價制度之下，糧食價格不能依租稅作調整，他們的不利影響當更甚。過去國民大會開會的提案中已有免徵糧食營業稅一案並經大會草率通過，其專後背景是商人們多方活動，這次在立法院中更由商業團體立委提出此案。可知商人的利潤和租稅的關係，老實不客氣的說，任何營業稅都為商人所反對，其基本動機乃是為了本身利益而已。在免除糧食營業稅的問題這方面，若在平時，商人的利益尚與一般社會大眾的利益一致，所以尙為學者所贊同，現在則情形迥

異，一方面限價制度對於價格提高的舉動是一層阻力，所以糧食營業稅多半要歸到糧商方面。其次，如果限價制度完全失去了力量，在通貨膨脹下，囤積糧食的商人的利潤將達於極高，此時價格受市場的一般預期彈性的影響大，租稅對於價格的影響幾乎微末不足道，徵與不徵對於消費者和商人實在無關甚大痛癢。這時我們的問題乃轉到財政方面，要看在財政上是不是需要這麼一個稅源，如果沒有將租稅制度作澈底的調整，則這個稅源似可保留，尤其是因為這種營業稅原來屬於地方收入範圍，在沒有更好的籌財辦法之前，似乎不可廢除。如果將它貿然廢除，則須增發同類新鈔或用之於中央，或補助地方，其增加物價之效果當不在租稅之下，而增加一般人民之負擔則一。

因為糧食營業稅可能轉嫁的成分大，或者有些人因為這種租稅而減少消費，對於一般社會大眾甚有害處，所以為了充裕稅收和要利潤收益者多增負擔，根本辦法在重新調整租稅系統。具體言之，我們要由以間接的消費稅為主的租稅系統轉變到以直接的收益稅為主的租稅系統，以解央財政問題。立法院財政金融委員會應該對着這個方向努力。就目前論我們以為在物價繼續中限價不可放鬆，同時徵收營業稅，則租稅多半將由商人負擔，所以我們贊成不

和農作物損失，計廣東省被淹沒禾田約萬餘畝，房屋財產人口損失無算；福建省災情空前嚴重，三分之一的農田，稻穀生產達二千萬石；江西省為二十年來的大水災，江河堤多邊漏崩坍，損失尚無估計，安徽省被淹熟田約四千餘畝，損失詳情尚待調查。此外，湖北漢口水位高漲，已與民廿年大水災相當，有八縣農田被沒及。四川號稱天有旱災，本年也屬水災。還有幾個省份，同樣遭遇災難，不過我們未看到災情報告。

在世界科學昌明人家進入原子能時代，我們還在靠天吃飯，國家要立足在這個時代裏，加紧努力建設，急急不及，現在却發瘋似的又來自己大施破壞！天災人禍，交相逼迫，即令國家不亡，經濟也非走上絕路不可。

現在我國農業生產已面臨空前災禍的前夕，我們特為此替國家經濟前途擔憂。十年來的通貨膨脹，把一般物價抬高到了幾十萬倍幾百萬倍，多少年來大家擔心物價問題，討論物價問題，但是東西雖然貴，東西仍然有，所以到今天經濟還沒有發生不能支持的問題；一旦東西本身不夠了，有錢買不到貨，發生普遍搶奪物資的現象，則整個局面就會頓然變了。那時的情況却將不堪設想。我們不要以為這種不幸的局面不會發生，現在已有不少地方出現搶米風潮，各地送報災情，米價更在作跳躍式的激升，當局如不積極設法安撫辦法，善為調劑，則前途的發展就是十分可怕的。（續）

歡迎批評

歡迎投稿

（請閱本期第十四頁）

專論

財產稅評議

祝百英

一 財產稅可徵之原則

財產稅是可以徵收的，不過徵課需有嚴格慎密的原則。財產這一名稱，包括內容極多極繁，有工商金融各業的資產貨物，有消費性資財物品，有實物，有貨幣，有金銀財寶。其中，有的已以其他捐稅形式負有繳納，有的毫不負担捐稅。開徵財產稅，原不是一件易事，其所以舉行，目的總在乎徵集一宗極大的稅款，則以財產為對象，不但容易獲致「確實」，而且可以「公平」，不致於在無恒產者階層中間搜括。惟其如此，則可能開徵的，應該祇有是「一次財產稅」，或「財產特捐」兩種。

一次財產稅的徵收，必須有完備的財產統計做基礎，其對象雖然需要包羅衆多，而徵課却必須集中，不可苟細雜擾，以能夠向財產富碩負稅能力大者一次徵取為上策。所以，財產稅祇能是一次舉行。如果繼續徵課，勢必為抱定另一目的，欲圖把私有財產，逐步收歸國有，那已經完全失去捐稅意義，而是作為國有化的一種手段了。財產應否逐步收歸國有，這是另一問題，不能在財產稅題目內討論。可是這次立法院擬議的財產稅，似乎完全未能認清這一點意義

。財產稅題名為「臨時」財產稅，就表示不倫不類，彷彿是在說，財產稅還有永久財產稅長期財產稅的可能。在所謂臨時財產稅草案中，原有「促進社會財富之平均分配」（第一章第一條第一句）字句，後經刪去，可是在徵課上始終保留着「得以實物及有價證券抵繳」（第一章第五條）的規定，並且依第四章規定，起徵點始終很低。這裏包括的意義，顯然是超出籌措財政收入的作用的範圍，企圖「臨時」沒收一部份「社會財富」，以歸國有。祇是沒有規定這些「社會財富」，如何又能轉給貧窮者，庶幾收「平均」之效。否則，若仍將這些「實物及有價證券」出售，則承購者決不可能是升斗小民的「貧」者，必是富戶無疑，因之「社會財富」不過在「富」者間「平均」一下，不知意義何在。

一次財產稅的確不能是急就章。不過在兩種目的上，我國頗可開辦一次財產稅，第一是為籌集巨筆經濟復興建設的經費，第二是為澈底整理多年逆轉的財政。這兩估目的雖無中立之草率，可以周詳釐訂法案，慎密準備之，徵課之，這是百思不得一解的。

一次財產稅的對象，可以廣涵。土地，房屋，存款，證券，債權，外匯資產，汽車，輪船，貨物，及其他產物，都可以徵收。但是外幣，金銀，珠寶等徵收，幾乎絕對成為問題，因為這些對象當然是財產，而且是豪富的指標，可是極難查確。古今中外的各種捐稅中，總不見有被收藏的金銀珠寶受抽徵的例子，就是因為這個緣故。如果對於這些對象是設有徵課的，則必在交易行為上或轉移行為上（如遺產）為之。聰明能幹人不至於昧有目的我們中國幾個人。

如果爲了這種徵收，真的出之以搜查銀行保險箱，或組織密告團，或甚至挨戶普查，則擾民之甚，是不堪設想的。這種暴政，很少機會可以施行的。外幣照例不能在一國之內，在人民手中大量存留的。難處就在如何調查確知。這和國外或外匯資產完全不同。現在外幣買賣是違法的，誰保有外幣誰敢自行申報，以取罪戾，可是欲圖隱匿，却和金銀珠寶一樣容易，或者有過之無不及。所以一次財產稅的對象，大致主要的祇能限於上述幾種。其有遺漏的，祇能在財產特捐中去謀補救。

財產特捐則以巨富碩豪爲對象。好在外匯外幣金銀珠寶的擁有，大致是與一般財產的多寡亦即富豪的程度成比例，而且更與豪門相依連。產業大王不一定擁有外匯外幣金銀珠寶。可是不少豪富，祇設立公司，公事房是租得的，財產祇在房內自用具，却飽有外匯外幣金銀珠寶。這是既無法查實，亦不肯申報的，惟有指名令其繳納重捐，才能收效。所以，財產特捐的對象就是人，自然人，不能有法人。中國人最講面子，對於這種財產特捐，不僅不必稱爲豪門捐，甚至不必題作富戶捐，說句笑話，倒可以叫做「福壽捐」，因爲有了錢，就想求福壽。

一次財產稅，對於不同的對象，倒有分析清楚其實際收益性，和對國民經濟的重要性，而分別定出其起徵點和稅率的必要，決不能如財產稅草案內，僅僅規定戰前法幣的五萬元和卅萬元爲起徵點，以及混一的累進率，那樣草率從事就行的。所以，徵課對象必須細分一下，然後分別規定出幾種稅率。而起徵點寧低，寧可在稅率提高上求補救。因爲起徵點低了必至奇擾，要知道財產稅是綜合稅，過低起徵點，是足以擾及萬民的。幾所破房子，數畝薄田，內眷們若干舊首飾，綜合起來，隨便可以湊成五萬元，將之徵課，即使人民忠實申報，稅局的估收，亦不勝其煩的。何況我國在內地還保持着大家庭制度和族產制度，必將不勝其困擾的。

至於財產特捐，祇須指名限額即可，無所謂起徵點和稅率，更等不得申報估繳。

最後就是法人和個人問題。財產稅而徵法人，尤其是據原提案人所倡言的「貧富趨向兩極，生活相去天壤」，而欲求「社會財富之平」，則更匪夷所思。倘若是爲從法人中去追溯個人對象，則根本毋須徵課法人，祇須調查法人財產的個人部份就行了。在法人財產內，包括許多小股東，根本夠不上徵課資格。而法人已經以許多種形式，繳納了不少捐稅，如果再徵財產稅，就是最惡劣的重複稅，在稅制上等於否定其他捐稅的效力，在實際上必然轉嫁至消費大衆。

身上無疑。所以財產稅徵法人，是最不公平的制度。個人則迥然不同。財產在個人私有上，是捐稅以後的淨資產，將之徵收，有綜合所得稅同一意義，並無不公平之處。

「臨時」財產稅擬議者之所以竭力主張徵課法人，祇能有一種解釋，就是：明知在不嚴密的設計下，在現行的制度中，個人徵課大成問題，於是避重就輕，名爲兼課法人，實則勢必大體上僅能拖住這法人的小辦，緊抽兩下而已。所以一次財產稅和財產特捐之可徵，而「臨時」財產稅之不可徵，就在乎這實際負擔的公平與否。第一次的行憲立法機構，不乏專家，不乏代表各階層的優秀人才，請慎思之。

二 執行技術最爲重要

我國任何經濟措施，其錯誤和缺陷往往不在政策和制度，而是在執行技術。執行不良，不僅會使措施變樣，而且可以造成相反的結果。「徵收豪門」的救濟特捐，會派到小會計師身上，何嘗是制度使然。

一次財產稅必須根據財產調查。財產調查自然可以包括自動申報，亦即登記，但是決不能僅僅藉此一種手段。現在政府有關各種機構內，保存有各種關於財產的記錄，如財政部，工商部，農林部，地政部，社會局，財政局，地政局，公用局，公務局，各稅務機構等等。應當設計一個統繩挈領的體系，整理這些材料。然後向工商企業，銀錢行莊方面調查。對於國外資產，除由使領館負責外，如英國戰時所施行過的郵電調查，亦可倣倣。這樣全面的登記調查，大致須相當時間，一年至二年。這並不算長，因爲一次財產稅的目的和用途原不需要草率從事的。

財產特捐必須指名限額。這必須由代表各地的立法委員，或會同或益以地方參議會，再補充以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意見，迅速決定之。地區決不可廣能由中央指定，以免借題滋擾。指名應是齊集中毋橫濶。這完全要看立法院和政府是否有真正決心，這僅是唱高調敷衍塞責而已。

實物大可不必徵。世上再無此愚笨的下策，說是將實物徵來，又將之標售，多出一重手續，形成無限弊端。實物政府可徵可賣，爲什麼不叫財產主自己去賣？倘若財產有難售部份，則政府要此何用：這不是庸人自擾？密告制度絕對推行不得。這必然形成怨怨相報，地痞流氓橫行敲詐，不良稅吏中飽私囊的結果。

所以筆者反對「臨時財產稅」，不是一般的反對財產稅，而是認為立法院擬議的法案，條文是矛盾百出，內容是意義不明，結果僅足以加重正當工商金融業的額外負擔，招致其破產，使人民望而生畏，資金竭力向國外及可隱匿的

從古印時財產稅說起

嚴仁慶

對於當前經濟的大勢，我有我一貫的看法。儘管有些朋友不十分同意我的看法，然而我仍堅信我的看法不錯。去年此時，「經評」的主編方先生要我寫一篇文章，我會把我這看法寫了去。其後，又會將意有未盡之處在大公報和「觀察」上面加以補充。時至如今，自己愈覺得自己這看法真實性愈高，而亦愈能說明和解釋現在的局勢。因為我人今日苟不從大問題的解決上着手，僅僅空談一些枝節問題，終歸如隔靴之搔癢，無補於大局。過去一年我絕口不談現實的經濟問題者，原因在此。華德兄幾次叫我寫文，迄未從命，最近又命我寫關於臨時財產稅的問題，頗感情意難却。不過我仍舊感覺，如果撇開大問題不談只談財產稅本身，仍然是規避主題僅着眼於枝節問題。大樹本從基幹上腐壞起的，保全一枝一葉，如何能夠救活大樹的生命！

譬如有一個大家庭，兩弟兄爲了爭奪遺產而吵鬧。鄉長鄰居最初本有意替他們勸架說和，無如哥兒倆個絲毫不肯讓步，弄得沒法子轉圜，終於各聘各自的律師，對簿公堂，哥兒倆各說各理，官司一開頭就打個沒完沒散。這一家，本非十分富有，經不起官司打個不休，不多時產業已典當一空，肥了兩造的律師。律師之間本有私隙，藉着這場官司且可圖利，個個誇口由他幫忙官司一定能贏，慘恿着繼續興訟，絕不替他們和解。一家老小，誰願意打官司？尤其一家仇深似海，咬定牙關一定要拼個死活，雖明知這是一場難分難解的官司，也齊心，何苦來呢？眼瞧着兩敗俱傷，家產蕩然，即將同歸於盡；但是好意的苦口相勸不僅不從，反而屢次的挨打受罵。於是誰也不敢再提和解的事，哥兒倆個仇深似海，咬定牙關一定要拼個死活，雖明知這是一場難分難解的官司，也齊心，何苦來呢？眼瞧着兩敗俱傷，家產蕩然，即將同歸於盡；但是好意的苦口相勸不僅不從，反而屢次的挨打受罵。於是誰也不敢再提和解的事，哥兒倆個

打得贏官司，何況在這化錢如流水只顧意氣不恤本錢的情形下，就是娘舅哥拿出全部的錢財，還不是幾個月就全用光？掏了老本下這孤注，錢財等於白扔不說，仍舊看不出輸贏的苗頭。就算將來官司打得贏，到那時，錢財資產一乾淨，一家老小，又將如何維持生活？到那時，再想求娘舅幫個忙，無奈娘舅也已經是窮光旦了。既知有今日，何必做當初！

又譬如有一羣豬仔，吃了人血長得肥肥胖胖的。這羣豬仔，屬理應該宰它們的肉下來，大家開一開葷。但是一身肥肉，若是留在豬仔身上，倒還可以越長越肥，將來總還有那麼一天開它的刀的。可恨養了這羣豬的人，既不准人吃它的肉，割下肉來又任着它生蛆腐爛，暴殄天物事小，孳生蒼蠅傳染瘟疫事大。

○猪仔犧牲的不過是幾斤肥油，却害了多少人丟掉生命。

兩個譬喻不一定十分恰當，却能代表我對於擬議中的臨時財產稅的全部看法。對於因權勢地位關係或機會而成爲今日的豪門鉅富，我們雖對之無姑息的理由。然而在今日大規模的破壞殘殺之下，好不容易從他們身上割下民脂民膏，不僅頃刻之間便化爲雲烟，而且多少老百姓的生命財產也一路化爲烏有。豪門鉅富不過犧牲幾文不義之財，其他許多人却犧牲無數性命和財產。戰爭本不僅是金錢的消耗而已。所以，我雖贊成征收臨時財產稅，不過我只贊成到戰事停止以後征收，在舉國烽火下而欲征收財產稅，我絕難贊成。而且，我們這個國家，一共就有這末一點點可以支配的家當，現在讓政府拿了去順手一丢，試想將來戰爭結束後，還可能賸有甚麼東西可以讓我們繼續的生活下去？許多人不求甚解的便拿第一次歐戰征收財產稅或資本捐的前例做爲我們征收臨時財產稅的說詞；他們不懂，彼時少數國家征收臨時財產稅或資本捐，都是到了戰爭停止後才開始的，而且又都是因爲戰後復興建設的用途的，然而我們現在仍是在

金鈔珠寶等形式逃遁，以致經濟混亂，社會不安。如果要徵財產稅，則筆者主張以救濟特捐爲覆轍之鑒，痛下決心，提高勇氣，開徵一次財產稅和財產特捐。

拼死拼活的打得火熱。這一點區別，我們尤其不能不辨清楚。

在戰爭持續下，一切的經濟政策全部不能施行有效，過去已經有了不少的證明。臨時財產稅既然救不了命，其他任何重大的經濟改革，例如近來發自各方的土地改革運動，也一樣救不了命。我一直這樣看法，土地改革本是國民黨的主要對內政策之一，然若沒有半年來軍事的着着失利，大概這個由來已久的一問題一時還不會為人提起。今日共產黨受多數農民擁護，普遍認為其理由僅因中共已實行分地政策。政府與在野人士漸漸懷悟「戡亂」欲成，必須從收拾人心做起，於是也就東施效顰似的發動了這個土改運動。具體說來，觀念經此轉變雖有益，方法仍舊很笨拙。只要稍許明瞭農村的實況就會知道，一般農民今日所苦，並非苦於多數人得不到耕地的所有權，而是苦於政府對他們騷擾過甚，使其無以為活。徵兵徵糧已使他們不勝負擔了，何況又有形形色色各種軍事性的徵發攤派以及所謂「自治人員」假借軍事需要而任意濫徵需索，更增加農民的痛苦。用不着馬上實行「平均地權」，只要政府決心停止徵兵徵糧，嚴禁地方官吏劣紳與部隊之濫徵苛擾，農民即已感激不盡，當然擁護政府的。在烽火連天負擔一天天的增重之下而欲完成耕者有其田的計劃，其結果很可能「耕者」不僅得不到絲毫的益處，反而可因地權的移轉，把過去壓在地主身上的一切負擔也全部轉到「耕者」的身上去，使他們更無力承擔。哪裏還有錢償付地主地價？因戰爭，徵兵徵糧無時或已；因戰爭，耕耘亦遭受莫大的阻礙與損害。農民今日最恨的是戰爭，並非地主；農民今日所以怨恨政府而相率奔逃，是因受不了政府手下的不肖官吏對他們的壓榨，也並非怨恨政府沒有把地主的田

地分給他們。他們從沒有做過這樣美麗的夢。農民的生活，只有減輕負擔才得以提高；收拾民心，最善尤莫過於從速停止戰爭、平均地權，絕不是在目前烽火連天之下可以施行有效的；實行民主主義，也不是非標榜土地所有權的虛分配不可。

人心確甚思「變」。但這「變」，絕非外匯改訂辦法內匯增加管制甚或甚麼「臨時財產稅」「土地改革」之類的枝節的「變」可以「變」得「通」的。我們需要的是「大變」，需要整個局勢的「變」，需要整個觀念與政策的「變」。內戰以來，不僅工農大眾痛苦萬狀，即實業家和地主也已身受其苦，不堪困擾，怨聲載道。中產階級原本擁護政府。但八年抗戰三載內爭下來，燒掉沒有被鬥爭清真的，也已在政府十年通貨膨脹政策下慘遭慢性的，鬥爭完了，清算光了。除去少數豪富為例外，眼見每個個人，整個國家，幾乎全都成了「無產階級」。人們多數是現實的，既已「無產」，亦即無所長於「共產」，誰還有心情願幫忙政府打共產黨。國內戰爭，人心背離比軍事的失利更為可憂。打下去前途茫茫，且只有益失人心，益難維繫。一年過去，現實給我們的慘痛經驗，應該已夠我們反躬自省的了；政府該有勇氣承認現實，接受教訓。這一年，呼籲和平可以構成刑事罪名。但是事實擺在我們面前再清楚也沒有：就是只有和平，才能夠解決我們的各項經濟問題；也只有和平，才容易應付我們的一切問題，事實已不容我們再拖下去了。一年前，我說過，和平雖然談何容易，但打下去則絕對不是一條出路。到今天為止，我仍然堅信我的話不錯。

戰時華北對外貿易結構的變動（上）

姚賢鑄

一、本文所稱華北對外貿易，係指河北、山東、沿海之六海關對外貿易而言，即秦皇島、天津、龍口、煙台、膠州、威海衛等是。

二、上述六關之腹地，包括察哈爾、綏遠、河北、河南、山東、山西及江蘇安徽之北部。

三、一九三八年後，上述六關對外貿易貨值中，包括對東北四省之貿易。

四、本文所用統計資料，計有二種：一九三四至三八年，係日人編製之「北支那外國貿易統計年報」，一九三九至四四年，係偽津海關編製之「華北六關對外貿易統計年報」。

一九三一年華北出口貨值，共計一六三百萬元，其後二年微降，一九三五

五、一九三八年後，華北進口，以關金表示之貨值係按國幣票市價率計算而得，故折算為國幣時，能與實際情形相吻合。

一九一八事變後華北對外貿易狀況

年後微升，一九三四年較一九三二年下降百分之一六·五，一九三七年較一九三二年增加百分之三二·六。

一九三二年華北入超達一〇一百萬元，其後二年入超值銳減，至一九三五年乃一躍而變為出超，一九三七年出超達七〇百萬元（參看附表一）。

從上面的分析，可知一九三二年後，華北進口貨值逐年下降，出口貨值在一九三三及三四年略有下降，自後即形增加，因此貿易差由入超一變而出超，然一九三二年後，因華北走私猖獗，致使進口貨值與實際情形不符，茲將此項走私估計額列入進口額中，列表於后（註一）

第一表 一九三二至三七年華北對外貿易實際價值表（進口包括走私）單位千元

| 年份 | 進 | 出 | 入 |
|------|---------|---------|-----|
| 一九三二 | 二六四、四六〇 | 六三、三九二 | 一〇一 |
| 一九三三 | 二二九、六七六 | 五二、二七六 | 六七一 |
| 一九三四 | 一九七、七七六 | 三五、七八一 | 九〇七 |
| 一九三五 | 一八六、二三五 | 五九、六四四 | 九〇五 |
| 一九三六 | 二六五、六四二 | 二一五、七四一 | 一五五 |
| 一九三七 | 一九二、一一三 | 二六一、五九九 | 一五一 |
| 平均 | 一九三、九三七 | 一九三、九三七 | 一九三 |

從上面的數字看來，即使將走私貨值與報關進口貨值一併計算，進口貨值自一九三二年後仍趨下降，至一九三七年始形上升；與上述結論所不同者，即在入超值遞降（按上表一九三七年超值略增），而非出超值遞增而已，故知一九三一及三四年我國增高進口稅率，在華北已得到阻礙外貨進口之實效，而一九三三年後華北出口減少，和一九三五年後的激增，則又與一九三三年世界銀價上漲和一九三五年新貨幣政策的實施，若合符節，由此看來華北對外貿易，是深切地感受我國關稅政策和通貨政策的影響。

現在我們再按加工程度把進出口貨物分為原料和製造品來比較觀察，因為統計資料的限制，我們只能從一九三四年開始分析，茲將計算結果列下：

第二表 一九三四至三七年華北進口貨物按生產階段分類表

| 年別 | 原 | 製 | 造 | 無法分類物品 |
|------|-----------|-----------|-------|--------|
| 一九三四 | 三〇、二四三 | 一〇八、九五四 | 二、八五三 | 一六二、〇五 |
| 一九三五 | 二三一、八、六六六 | 一二四、二、二五五 | 一、七七六 | 一、七七七 |
| 一九三六 | 二〇一、五、八五五 | 一二八、二、二五八 | 一、七七六 | 一、七七七 |
| 一九三七 | 一九三、二〇九二二 | 一二九、二、二五三 | 一、七七六 | 一、七七七 |
| 平均 | 二三一、四、六九二 | 一二八、二、二五三 | 一、七七六 | 一、七七七 |

| 年別 | 原 | 製 | 造 | 無法分類物品 | 合計 |
|------|---------|---------|---------|--------|-----------|
| 一九三四 | 九四 | 六九、七三 | 四〇、二九 | 七五三 | 一三五、七八 |
| 一九三五 | 一一七〇 | 一〇七六 | 四二九、三六七 | 〇四五六 | 一一九〇、六四〇 |
| 一九三六 | 一三二、一四〇 | 一四一 | 五八、七九九 | 〇四一三 | 一九一〇、一〇九〇 |
| 一九三七 | 一四四、二二四 | 三〇 | 七一、二七七 | 〇二二六 | 一五九〇、六四〇 |
| 平均 | 一六六、七八五 | 一四四、二二四 | 五三三、二九五 | 〇二一〇八 | 一七五〇、七三三 |

我們看看上述第二第三兩表，可以得到一個明確的印象，即是：華北進口貨物百分之八〇強是製造，出口貨物百分之七十弱是原料品，若再把進出口原料和製造品作一比較，則出口原料品貨值大於進口四·四倍，而出口製造品貨值僅及進口之一半。

第四表 一九三四至三七年華北出口原料及製造品佔同類進口貨物百分比表

| 年份 | 原 | 製 |
|------|-----|-----|
| 一九三四 | 九三五 | 九三六 |
| 一九三五 | 九三六 | 九三七 |
| 一九三六 | 九三七 | 九三七 |
| 一九三七 | 九三七 | 九三七 |

在這所分析的四年間，華北進口走私異常猖獗，而主要走私貨物如人造絲、食糖、捲煙紙、煤油、綿織物、毛織物之類，都應列為製造品，若把这些走私貨值一併計算，則製造品在進口貨值中所佔的比例當更巨大，另一方面反映了出口製造品貨值的渺小，於此可以看出華北在國際貿易上，是一個原料品的供給地和製造品的銷售市場，這從華北經濟本質的考察上，是可以猜測得到的，因為華北農業人口佔總人口百分之七九·五（註二），工業就業人數，豫要進口貨和走私對象之一，可見產品尚不足供本地消費，則華北進口貨太半為製造品，出口貨太半為原料，是必然的事。

一、七七事變後華北對外貿易之轉變

七七事變後的華北對外貿易，可說是日本支配下的對外貿易，假若把時間追索得更早一點，九一八事變後，華北的對外貿易，已在日本掌握之下，但那時日本對華北的貿易政策在於獨佔市場，其方法一方面為利用強權外交，獲得

關稅上之利益（註四），一方面利用卑鄙的手段——走私，來破壞我國關稅壁壘（註五）。七七事變後，華北臨時政府即遵從日本的意志，於一九三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減低進口稅率達六十餘種；偽新政府成立後，又於同年六月一日與偽華北臨時政府共同將我國一九三四年進口稅則全盤改纂，較原來稅率大見低落，於此獨佔華北市場的計劃，可說完全實現。但是戰時的日本經濟，有一個內在的矛盾，日本的工業結構，是以輕工業為主體，機械工業和化學工業都不佔重要地位，日本的軍需資源，亦天賦甚薄，大都仰賴進口，故戰事發生後，日本為獲取作戰資源起見，遂儘量促進對非日本統治地的出口，而對其統治地的出口，不得不加以限制，故其獨佔華北市場的目的，無力達到，相反的，對於統治地資源，其有利於作戰者，則盡量搜括。日本對於華北與其他國家間的貿易，着重出口外匯之集中，以增厚偽聯銀券之外幣準備，於進口則設定種種限制，以節省外匯之支出。總之：七七事變後日本對華北的貿易政策，是擴張出口，統制進口。以下更就進出口實際情形加以分析。

如前節所述一九三七年初，華北進口貨值，較上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五二·二，但自戰事發生之後，華北局勢不安，加之九月間日人又封鎖華北海岸，故是年八至十二月較上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五·三，一九三八年一月末偽臨時政府改訂關稅，開放貿易之後，始行躍進，計是年首七月進口貨值即較上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三·五，華北出口貿易自一九三五年後，即呈增加之象，但戰爭初期，對於出口貿易之打擊，亦如進口貿易，一九一七年末五月之出口貨值，較上年同期激減百分之三·二，但到一九三八年初，出口貿易仍未完全恢復，計是年首六月出口貨值較上年同期，仍減低百分之二·三·一。

就一九三八至四一年作一比較的觀察，一九三八年進口貨值較一九三六年增加百分之二·七·一，一九三九年增三·七·八，一九四〇年增五·九·九·一。

第五表 一九三八至四四年華北煤、鐵、礦砂、鹽對日出口表

單位：煤公噸、鐵及鹽公担

| 年份 | 調查資料 | | | 海關統計 | | | 調查資料 | | | 海關統計 | | | 調查資料 | | | 海關統計 | | |
|-------|---------|---------|--------|---------|--------|--------|--------|--------|--------|--------|--------|--------|--------|--------|--------|--------|--------|---|
| | 煤 | 鐵 | 礦砂 | 煤 | 鐵 | 鹽 | 煤 | 鐵 | 鹽 | 煤 | 鐵 | 鹽 | 煤 | 鐵 | 鹽 | 煤 | 鐵 | 鹽 |
| 一九三八 | 一、八三、二二 | 一、八四、六七 | 一、三、三四 | 一、〇五、六〇 | 一、一、九〇 | |
| 一九三九 | 一、九〇、一 | 一、九〇、一 | 一、九〇、一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一、一、九〇 | |
| 一九四〇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二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三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四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五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六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七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八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四九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〇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一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二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三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四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五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六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七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八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五九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 一九六〇年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九一、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一、一、九一 | |

，一九四一年增六三一·五，這四年平均較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激增百分之三八六·二。出口貨值增加甚緩，一九三八年較一九三六年增加百分之三三·二，一九三九年僅增五·一，較一九三八年尤減，一九四〇年增七一·四，一九四一年增一〇三·〇，四年平均較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增六六·七，就貨值言，進口較出口增加為速。

但是這種貨值是否能代表真正的貿易趨勢？

一九三七年以前之華北走私，全係日本包庇下之非法活動，自華北被日本佔領之後，關稅主權操於日人之手，此種活動當然停止，故一九三八年除青島因年初尚未淪陷，故有大量未報關進口貨值外，其他各處私運均見好轉，一九三九年後僅長城各口尚有零星走私，為值當不致過大，故一九三九年後之進口貨值，無修改之必要。一九三八年進口走私值可以不計，至未報關進口值約為六千九百萬元（註六）。

七七事變後，日本對華北貿易政策，已由市場獨佔變為資源奪取，據日人報道，日本軍方在華北搜括物資運返日本，並不經過報關手續，海關統計所記錄之對日出口價額，僅為民需物資（註七），又據日人估計，一九三八年由日本軍方自我國運出之蘇、羊毛、皮革等三項貨品，未經報關者，為值一千四百萬元（註八），此三項貨物均為華北主要出口商品，故即認其全由華北運出，亦無不可，茲假定一九三九年上述三項貨物之無記錄出口值不變，以後各年數量亦無變化，再按偽聯銀北京出口物價指數調整其價值，則可得到各年上述三項貨物無記錄出口之近似值。

日本搜括之華北特產物資，除上述三項外，尚有煤、鐵、鹽、糧及其他鹽產品等數項，能找到確實資料以與貿易統計出口往日本數量作一比較者，僅煤

調查資料來源：煤係根據中央研究院社會研究所偽華北之調查等年均包括軍用煤在內，一九三九年軍方收買煤斤數量與鐵道用，船舶用，工廠用，民用合計為八·〇二八、八·七二八，一五七%，作一九三九年軍方收買數，加上出口往日本及朝鮮如上表一九三八至四〇年對日出口包括朝鮮出口額。一九三九年軍方收買數，加上出口往日本及朝鮮如上表一九三八至四〇年對日出口包括朝鮮出口額。

口物品爲速之故，據華聯銀所編北平貿易品及國內批發物價指數（一九三六年等於一〇〇），一九三九年五月至十二月平均進口物價漲至二五五·六，出口物價則僅二〇六·五，一九四〇年進口物價增至四四九·五，而出口物價僅三四六·〇。進口物價上漲，其一部份原因固爲日貨受人爲調整價格之牽制，使日貨價格上騰（昭和十五年九月二日關滿支貿易調整令），其另一原因則係由於國幣對外匯價之下落，一九三七年平均：天津法幣一元合十四便士三六，一九三八年初即開始下落，至六月間，僅值八便士九四，次年六月下降至六便士四五，七月落至四便士二三，八月再落至三便士一一，一九四〇至四一年初較爲平穩，維持三四便士左右，一九四一年九月以後，下落至二便士，進口貨價格係以外幣表示，法幣既相對的跌落，進口貨價格上漲，實必然之趨勢。

茲再從貨量方面觀察，更可看出進口貨值之增加，受價格上漲之影響甚大，如左表所示：進出口兩方雖均有激劇的增加，但就增加的速度言，一九三八年及三九兩年進口貨量增加較出口爲速，一九四〇至四一年進口貨量漸趨下降，而出口貨量反激劇增加，若將無記錄之出口一併計入，則一九三八年及三九兩年出口貨量之增加，並不較進口爲緩：

| 年 份 | 原 料 | | | 製 造 品 | | | 無 法 分 類 物 品 | | | 合 計 |
|------------------|----------------------------|----------------------------|----------------------------|----------------------------|----------------------------|----------------------------|----------------------------|----------------------------|----------------------------|----------------------------|
| | 一 九 三 八 | 一 九 三 九 | 一 九 四 〇 | 一 九 四 一 | 一 九 四 二 | 一 九 四 三 | 一 九 四 四 | 一 九 四 五 | 一 九 四 六 | |
| 一 九 三 四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三 五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三 六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三 七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三 八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三 九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〇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一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二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三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四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五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六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七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 一 九 四 八 | 一 一 二 七 · 九 | 一 一 二 四 · 九 |

這四年來華北進口貿易的組成突然變動，是否表示華北在戰爭以後，工業發達所需原料增加呢？可是據我們所知，戰後日本對華北的政策，只在奪取資源，對於華北的工業化，根本就沒有想到，太平洋戰爭後，日本雖注意到華北的自給自足問題，可是不旋踵間，日本即已請降，所謂就地建立工業的計劃，也沒有實現（註十一），原料品中增加最劇的，並不是工商業原料而是食物飲料及煙草的原料，一九三四年及三七年平均，食物原料僅佔進口貨值百分之六·八三，而本期四年平均則增至百分之九·五四；製造品在進口貨值中所佔比例，雖趨降低，可是食物飲料及煙草製造品所佔的比例，却大大增加，由上期平均百分之四·九，升至本期平均百分之二·六，與是項原料品合計，共佔進口貨值百分之四一·一七。

食物飲料及煙草類中增益最巨者，首推米及谷、小麥、雜糧、麥粉、西米粉等，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上列五項食糧進口貨值每年僅四·一三〇·〇八五元，佔四年平均百分之六·九，一九三八年及四一年上列五項貨值達二·一九、七一八、二〇四元，較前四年平均增加五三·二倍，計佔四年平均進口貨值百分之三〇·二。

戰後四年間，華北食糧的進口激劇的增加，幾乎佔去進口三分之一，其故

按對外貿易處理，難不能解釋龐大入超，但仍爲進口增加之一原因。

在這四年內華北進出口商品的構成，也同樣的起了急劇的變化，進口貨物中原料所佔的比例，逐漸的上升，製造品則逐漸下降，與一九三四年至三七年的情形，恰好成一對照，四年平均：原料所佔的比例爲百分之二七·八，較上期四年平均之百分之一五·六高出百分之二·二，製造品所佔平均比例爲六九·七，較上期之八一·七，跌落百分之二二·〇。

第十一表 一九三八至四一年華北進口貨物按生產階段分類表

單位千元

| 年 份 | 原 料 | 製 造 品 | 無 法 分 類 物 品 | 合 計 |
|------------------|----------|-------------|----------------------------|------------|
| 一 九 三 八 | 六二、九三一 | 二五〇·五六九 | 七、四一九 | 三二〇·九二一 |
| 一 九 三 九 | 一五五、二六一 | 四〇〇·三三四 | 二一、四〇四 | 五七六·九九五〇 |
| 一 九 四 〇 | 二六、九一三八 | 六七六·三一二 | 二七、三一七三 | 九八三·七五七〇 |
| 一 九 四 一 | 三七、二八、四九 | 六四五·一五九四 | 一一、八〇一 | 一〇二九·五八〇九〇 |
| 一 九 四 二 | 三六、六二九 | 六六二·六六六 | 七二七、八一六 | 一〇〇·〇〇〇〇 |
| 一 九 四 三 | 四九三·〇九四四 | 一六、九四九五 | 一一〇〇·八〇〇〇 | 一一〇〇·八〇〇〇 |
| 一 九 四 四 | 六九·七一 | 二、三三九 | 一〇〇·〇〇〇〇 |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

本表係按一九四六年《華北對外貿易統計年刊》統計表內重量以外各種數量單位換算上表指數。

我們已經說過，七七事變後，日本對華北的貿易政策，已由獨佔市場，變爲資源奪取，上面的解釋，只能說明進口貨值的增加，有高估貨量增加程度之嫌，但進口貨值貨量終究比戰前增加，則係事實，其原因何在？這個問題，我們可從三方面來解釋：第一，日本雖努力限制對華出口，可是因爲華北物價甚高，日貨輸華利益甚大，加之管制組織不甚嚴密，故限制目的未能完全達到（註十）；第二：戰後華北食糧甚感缺乏，政府爲解決糧食問題，獎勵輸入，故

華日人之增加（註十二），兼之華北爲日本兵站基地，日軍在華北人數甚多，因此糧食之需要大增；可是供給方面，二十八年華北大水災，農產量大減，加之我國游擊部隊活躍，鄉村與城市交通斷絕，糧食無法流入（註十三），日人佔據之華北點綫，不得不依賴船來糧食之供給。

出口貨物的組成變動較少，一九三八至四一年出口原料品平均佔出口總值百分之六七・八，製造品佔三一・九，較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比例原料品低百分之一・二，製造品高百分之一・〇。

第十二表 一九三八至四一年華北出口貨物按生產階段分類表 單位千元

| | |
|------------------------------------|---|
| 年 份 | 原 料 品 製 造 品 無法分 類物品 計 |
| 一九三八 | 一九六、〇五〇 |
| 一九三九 | 一二〇、二四〇 |
| 一九四〇 | 二一七、一六九 |
| 一九四一 | 二六六、三五九 |
| 一九四二 | 一九九、〇二〇 |
| 平均 | 六七、七七七 |
| 一九三八至四一年平均 | 五七、九九五 |
| 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減少的 | 七二一、七八五 |
| ，計有食物飲料及煙草、工農業非耐用原料、動植物油脂原料，增加最巨的則 | 七八、九九〇 |
| 有燃料電力及滑物之原料。 | 一〇九、二〇一 |
| 食物飲料及煙草中之主要商品，計有豬、煙葉、荳類三項，一九三四至三 | 一〇九、二〇一 |
| 七年平均豬出口計四六、六一五隻，煙葉一〇二、〇五九公担，荳類一二九、 | 〇九一、二八二 |
| 一〇八公担，而豬在一九三八年至四一年間僅只一九三九年有四八六隻出口， | 〇七八、九九〇 |
| 商業非耐用原料中，可以用豆製、羊毛、棉花、鹽為代表，一九三四至三七年 | 三一七、二八二 |
| 平均豬鬃出口四、三一四、六〇〇公擔，羊毛一三、六四八、九二五公斤，梶 | 三一〇、〇七〇 |

花二五九、六九三公担，鹽二、九七九、五八三公担，一九三八至四一年平均，豬鬃及羊毛出口量均減，各爲一、一九四、八三六公担及一、六四八、五四二公斤，棉花及鹽則均增加，各爲三二六、六二三公担及六、一〇七、八八五公担。動植物油脂原料以花生、子仁爲最重要，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一、七九三、八六五公担，戰後一九三八至四一年平均則減至七五、三二七公担。燃料及電力滑物中之最主要者爲煤，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計一、一二五、六五四公噸，一九三八至四一年即增至三、八六三、〇七八公噸。

製造品中各組在總出口值中所佔比數，與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相較，變動甚微，略有減低者計有食物飲料及煙草之製造品，動植物油脂；略有增加者計有工商業耐用製造品及耐用設備二項。

食物類中主要者爲蛋及蛋產品、粉絲及通心粉二項，前者一九三四至二七年平均年出口量爲二七二、〇五三公担，後者爲九五、八八三公担，一九三八至四一年平均，前者減爲一七、九〇三公担，後者減爲一一、〇三八公担。動植物油脂可用花生油作代表，一九三四至三七年平均出口二六二、九一四公担，戰後一九三三至四一年平均則僅一九九、三〇八公担。工商業耐用原料製品主要者爲生鐵、舊鐵及鐵磚，在一九三四至三七之四年中僅有一九三四年出口之一、〇九八公擔，但至一九三八至四一年，則平均每年出口達七一、二三八公担。耐用設備中即以銅器古玩增加最巨。

由上述分析，可見出口貨物以煤、鐵、鹽、棉等日本所認為軍需品的增加
最大。假若加上無記錄之出口，其數量當更不止此，而運銷英美等國之豬鬃、
蛋及蛋產品、花生、花生油等，則大見減少，銷日數量之增加，固為日本在華
北強制收購之結果，運銷英美之貨物，其減少之原因，會有多種，上述四項外
銷物品均為農產品，但因二十八年之大水災，農業生產急劇下降，加之我方亂
後部隊活躍，貨物難以集中，且經營此項貨物出口商家，多屬英美國籍，日方極
興用種種方法，備極阻撓（如出口外匯集中及封鎖天津和界等）致出口無法恢

遠 戰後的暹羅經濟（中）

方秉鑑

卷一百一十五

生產的兩項基本要素，是人力與自然資源。就人力來說，暹羅的人口，根據戰前一九三七年的普查，為一千四百五

十萬，戰後一九四七年五月的統計，增為一千七百三十萬，十年中增加百分之十九。而就業人口，根據一九三七年的統計，為六百八十餘萬人，其中百分之八八從事農漁業，百分之五從事商業，百分之二從事工礦業。失業問題在邏羅不成為一個問題，即在一九三〇年代世界經濟大恐慌來襲也不嚴重，因為就人

口對資源的比例來說，暹羅人口不足，而工礦製造業所吸收勞工的人數，比例又極微小，大部分為農村勞工，故一般就業狀況，甚為穩定。

在自然資源方面，暹羅的農、林、漁、各項資源，均稱豐富，大有開發的前途；礦業資源比較貧乏，因而成為阻礙工業發展的因素之一。暹羅著名的農產，有米、玉蜀黍、煙草、棉花、豆類、椰子等，農業生產佔全國總生產百分之八十以上。林業面積，約佔暹羅總面積百分之七十，主要的林產為栗樹（*teak*）、橡樹、木材、山竹等項，其中大部分可供輸出。漁業方面，暹羅沿海岸四分之三的港水，均為產漁區，印度洋東岸二千五百海里內，也可捕魚，此外湖沼溪水運河都有魚產。每年捕魚量除供國內消費外，約有三萬噸出口。暹羅的礦藏，以錫為主，此外有少量的鋅、鎳、金、鐵等礦，其餘如煤、石油、銅、鉛、銀、鋅等，均極貧乏，在經濟上無地位可言。

現在我們進一步來分析各業戰後的生產情形，我們先從農業說起。

農業耕種面積，根據一九二七年的調查，為五萬萬公頃，約佔總面積百分之十，其中百分之八六的耕地，為種植稻谷，戰前每年平均產米約八千二百萬石，戰後一九四六年產米僅六千四百萬石，一九四七年產量增加約百分之二十一，即達七八百萬石。米為暹羅的主要輸出物，故她與緬甸越南同有遠東三大米倉之稱。戰後暹羅產米所以不能恢復戰前的水準，一因政府管制米價，價格過低，影響種植面積，二因勞工缺乏，耕牛死亡，影響耕作能力，三個天時不利，水旱迭災，未使能達到應有的收穫量。一九四七年上述諸情況略有改善，尤以米價上漲刺激生產，故產量較一九四六年增加一千四百萬石。但是，暹羅的耕作方法極為落後，單位面積的收穫率甚低，與世界產米其他各國比較，西班牙每公頃耕地產穀米六·八六噸，意大利產五·六九噸，日本產五·一三噸，澳洲產二·四五噸，而暹羅僅產一·三四噸，比緬甸產一·四五噸還少。目前暹羅的土地利用方面，有兩項問題，急待解決；一為田塊零碎，作面積狹小；二為雨量不足，灌溉工程太差。就一般耕作面積來說，全國農民都是一些小農家，關於每家擁有耕地大小，有如下表所示：

表四 騰羅四十個村莊中五十農家平均耕作面積統計

| 區域 | 每家擁有耕地 (rai) | 每家耕地塊數 (塊) | 最大田塊 (rai) | 最小田塊 (rai) | 塊間距離 (公尺) |
|-----|-----------------|---------------|---------------|---------------|--------------|
| 中北部 | 二四·一五 | 一一·六四 | 八四·六七 | 〇·九八 | 一六·六三三 |
| 南部 | 一〇·一四 | 一一·三二 | 二四·八二 | 一·四一 | 一八·四二〇 |
| 東北部 | 六·二〇 | 一二·〇八 | 七五·〇〇 | 一·一〇 | 一六·八七五 |
| | 六·八〇 | 一·三〇 | 二四·六四 | 〇·九二 | 六·八七五 |
| | 六·九二 | 一·一〇 | 二四·六四 | 一·一〇 | 一·一〇 |

註：一方公里等於六二五 Rai。

由上表可知每農家擁有耕地之小，與田塊零碎及塊間距離之遠，為暹羅土地利用上一個最基本的缺陷。此種現象，以南部、北部及東北部最為顯著，而在中部亦呈現此同樣的趨勢。就耕地的所有權來說，根據一九三七年的農業調查，每家耕地的百分之七七為自有，百分之十六為租地，百分之七為半自有半租地。在中部區域佃農最普遍，百分之八五的土地為佃農耕種。暹羅的土地改革運動，早已有人加以注意，其實施方式為採取合作社制度，現已成立有土地租賣社，土地改良社，農村信用合作社，及農產運銷合作社等。政府方面對於此項合作運動，並在積極加以倡導扶助，使能發揮更大的作用。

在減少農業對天時的依賴實施人工灌溉方面，政府當局也早就開始努力，現已有三個公共灌溉工程完成，耗資約二千四百萬暹幣，受益田畝達三百餘萬 Rai，其正在修建中的公共灌溉工程尚有八個，已耗三資千二百萬暹幣；政府對一切團體的或個人的灌溉工作計劃，都給予技術上和經費上的資助；而中部區域雨量特少，人工灌溉尤不可忽，當局因有修建湄南河水閘的一個龐大計劃。此項計劃估計需資金七億七千萬暹幣，工程約十年完成，可灌溉區域達八·七〇〇、〇〇〇 Rai（一萬四千方公里），等於全部種稻面積的三分之一。此項計劃在一九四七年已由立院機關批准。

暹羅是以農立國，而農業生產主要靠穀米一項，這種經濟是很脆弱而缺乏穩定性的。一旦風雨不調，穀米收成受到影響，則整個國民經濟將陷於衰沉深淵。過去十幾年來，就幾度因為意外災害，使國民經濟受到極嚴重的影響，其統計如下：

| 年 別 | 災害原因 | | | 收穫減少成數 |
|--------|------|------|------|--------|
| | 旱 | 大 | 旱 | |
| 一九一九 | 九三·六 | 九四·二 | 九四·五 | 四三·四 |
| 一九二〇 | 三一·七 | 三四·三 | 二四·八 | 三一·七 |
| 一九二一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 一九二二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 一九二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 一九二四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 一九二五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二四·三 |

一九一九年的大旱，使穀米收穫量減少四成以上，以致米糧的輸出，由一九一八年的一二四百萬暹幣，減為該年僅二八百萬暹幣，輸出價值的減少達百分之七七，其對國民收入的嚴重影響可知。經過這幾次鉅大打擊，政府乃作下述兩種的努力：一為鼓勵穀米以外農產品的增產，二為積極推動工業的發展。

在鼓勵穀米以外農產品的增產方面，當局一面設法擴大大豆、花生、和胡椒等的輸出數量，一面致力增加棉、糖、煙、蔴的國內消費供給量。此項努力已有部分成效。在十五年以前，暹羅米糧的輸出佔總輸出的百分之七十，第二次大戰前減為僅佔百分之五十，一九四七年更減為僅佔百分之四四·五。穀米以外的旱地農作物，十年以前耕種面積僅佔總耕種面積的百分之二或三，現在

比例已趨增加。旱地農作物的擴充所以不能收速效，是因為它們的相對價格過低，同時使用人力頗不經濟；故要求這些產品的有效擴充，非設法改良耕種技術及給予金融上幫助不可。

關於旱地農作物如棉花、烟草、大豆、等諸項的產量，從戰時以來，一般趨勢是下降的，尤其戰爭最後兩年降低得最厲害，試見下表：

表五 邊羅戰時以來旱地農作物產量統計（千石）

| 年別 | 棉花 | 煙草 | 豆類 | 芝蔴 | 椰子 | 香煙業 | 火柴業 | 製糖業 | 造紙業 | 紡織業 | 鋸木業 | 穀米業 | 工廠數目 | 每年估計產量 |
|------|-----|-----|-----|----|-----|----------|----------|----------|----------|----------|----------|---------|------|---------|
| 一九四二 | 一六五 | 二七六 | 八四 | 五二 | 二八三 | 二一〇 | 三 | 二 | 二 | 約二十億合 | 約二十一億 | 一百萬噸以上 | 七九 | 一百萬噸以上 |
| 一九四三 | 六九五 | 二七五 | 一三六 | 四一 | 二九六 | 七三 | 三 | 二 | 二 | 約二億箱 | 約二十二億 | 約二十萬立方尺 | 一〇〇 | 約二十萬立方尺 |
| 一九四四 | 五九六 | 二二三 | 五九 | 二六 | 三〇九 | 約三千八百萬公升 | 約三千八百萬公升 | 約三千八百萬公升 | 約三千八百萬公升 | 約四百八十萬公尺 | 約四百八十萬公尺 | 約一千四百噸 | 三三六 | 約一千四百噸 |
| 一九四五 | 三九六 | 一六八 | 三三 | 二四 | 二一〇 | 約三千八百萬公升 | 約三千八百萬公升 | 約三千八百萬公升 | 約三千八百萬公升 | 約三千六百噸 | 約三千六百噸 | 約三千六百噸 | 二 | 約三千六百噸 |
| 一九四六 | 二五四 | 一一七 | 三二 | 二七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上表未列入一九四七年的生產數字，因我們得不到該年的產量正式統計，不過據一般推測，這一年的產量是趨於增加的，因影響農業生產減少的諸項因素，如市場情況，勞工供給氣候關係等，已都有改善，故稻米生產這一年就增加了百分之二一，上述諸產品當有同等增加的可能。

在致力於工業的發展方面，因為受各種條件的限制，邊羅至今尚無何種大規模的工業可言。目前兩種最主要的工業，為碾米業與鋸木業，二者以輸出為主，有國際市場存在，故獲得相當的發展。其他各種製造業，均僅能適應國內消費，以本國市場為範圍，故生產規模都有一個限度。此大多數的工廠，多集中曼谷一地，從動力，勞工和市場各方面的條件來看，曼谷城實在是一個天然的工業中心。至因若干工業為接近原料產地，各省也有特種工業的發展，如干波里省（Kanchanaburi）為竹編的產區，故該省造紙業特別發達，又如蘭邦（Lampang）與烏塔拉地特（Uthai Thani）兩地為蔗糖種植區，故製糖業特別興盛。關於工業的統計，並不完備，惟據估計曼谷一地共有一千二百六十餘工廠，大多數為規模不大的一作坊（Workshops），雇用勞工總人數約在一萬五千人以上。在此一千二百多工廠中，差不多二分之一的工廠為戰後設立的，尤以一九四七年內設立的最多，該年工業發分的盛況，幾可稱為是一個小小的一工業革命時期。這種繁盛情形，自與政府提倡工業發展的政策有關。

關於現有幾種主要工業所已設立工廠的數目，及各項工業每年的平均產量，專就曼谷區而言，根據粗略的統計，有如下表所示：

| 工業種類 | 工廠數目 | 每年估計產量 |
|--------|---------|----------|
| 穀米業 | 七九 | 一百萬噸以上 |
| 鋸木業 | 一〇〇 | 約二十萬立方尺 |
| 製糖業 | 三三六 | 約四百八十萬公尺 |
| 造紙業 | 二 | 約一千四百噸 |
| 紡織業 | 約三三千六百噸 | 約三千六百噸 |
| 火柴業 | 約二十一億 | 約二十一億 |
| 香煙業 | 約二十二億 | 約二十二億 |
| 皮革業 | 約二十三億 | 約二十三億 |
| 蒸溜業 | 約二十四億 | 約二十四億 |
| 工廠數目 | 約二十五億 | 約二十五億 |
| 每年估計產量 | 約二十五億 | 約二十五億 |

由上表可知邊羅的所謂主工業，都是一些輕小工業，大多為對農產品的加工製造，不僅工廠的規模小，而且工業的種類也有限。前面說過，邊羅的工業難以大規模的發展，是受了各種條件的限制，這限制可分幾層來說：第一、資本產量既有限，則除非全國人民的經常消費外，剩餘可供儲蓄用以投資的即不多，因之資本的來源如不能獲得大量的外資，則每年最大可能的資本形成數量也不會高，據統計一九四一年儲蓄銀行的存戶，每人平均儲蓄存款不過一—三邊幣，一九四七年通貨和物價膨脹了幾倍，每人平均儲蓄存款也不過三七三邊幣。再就一般公司的平均資本額來說，一九四一年二百五十家公司，每家平均資本不過三十三萬邊幣，一九四七年七百家公司，每家平均資本不過六十萬邊幣。戰時以來的通貨膨脹作用，形成社會財富的集中，本有利於資本的形成，但獲得鉅利潤的豪吏富賈，他們喜願以大量資金投入於投機場合，而不顧安放在正當的投資事業上，因前者遠較後者為有利；我國今日的情形也是如此，大家看得清楚，用不着解釋都明白這一現象。第二、動力缺乏。現代工業的發展，動力是一個不可缺少的因素。沒有動力，機器就不能轉動，工作就無法進行。關於動力的來源，如燃煤、油礦、邊羅國內產量極微，根本沒有開採的價值。比較大規模的工廠如碾米廠、造紙廠、製糖廠和錫礦公司等所需動力，則都是要靠輸入的汽油火油及利用一部分柴火和木炭。曼谷戰前有兩個發電廠，戰時受盟軍轟炸，現在僅存一個，發電量為四五百萬瓦。其他各省也還有發電

，但規模甚小，主要為供給燈光之用。戰後政府已有在中部區域設立一個鉅大水力發電廠的考慮，但尚未確定工程計劃，所需經費亦未加以預算和籌措。第三、政局不安。一個國家的經濟建設和產業發展，必須以政局安定為條件。暹羅戰後雖未重演戰爭，但在政治上也是各派傾軋，朝政數易，以致政府任何一種產業發展計劃，都是中途改變，不能貫徹。其次，政局不穩，也影響一般企業家對於將來的預期和信心，使他們不能立定一個較遠大的長期產業經營計劃。至為解決國內資金不足問題，希望外人投資和向國外貸款，在政局不安下也更不容易。

其次，我們簡略說明漁業和礦業的生產情形。

暹羅從事漁業的人口，根據一九三七年的調查，約四萬三千人，其中五千人為從事魚產加工方面如醃魚製造罐頭等。戰爭對於漁業的影響甚大，因漁業所必需網罟、漁船、燃油等設備，都要靠國外輸入，戰時損耗無法補充，因之很多漁人被壓迫轉業，魚的產量由此大減，曼谷的魚類輸出量，一九四〇年為三十六萬擔，一九四七年僅三萬擔，不及戰前十分之一，只有貝類(Shell-fish)的輸出量，尚能維持略與戰前相當的一萬二千擔的水準。

暹羅的礦產，種類甚少，產量也有限，比較重要的只有錫、鐵、銻三種，錫的開採，戰前主要由英人和澳人投資，年產約二萬一千噸，戰後英澳人投資公司受戰時破壞，未能完全恢復，而華人和暹人經營的開礦公司，規模甚小，且以戰後勞工成本高昂，燃料和機械設備不足，故產量大減，據估計一九四六年錫的總產量僅一千五百噸，一九四七年僅一千九百餘噸。鐵的產量，戰時却因需要的刺激而增加，戰前一九四〇年僅產三百噸，一九四三年增為一千五百噸，但戰後又下落，一九四七年僅四百四十噸。銻的生產在戰前尚無地位可言，近年來稍有發展——一九四五年產量為七十噸，一九四七年又降為僅二十噸。其他各種礦產則更等而下之，每年產量微不足道。暹羅礦藏的貧缺，由此可見一般。

更正

董時進先生在本期三卷十一期發表「土產分配問題」(下)一文內，有下列錯誤，特更正如下：
 一、十一期第三頁下欄第二段第四行倒數第五字「難」之上應加「不」字。同欄同段第五行倒數第三字「這」之上，應加「在」字。
 二、第四頁上欄第七行倒數第九字「後」係「致」之誤。同頁下欄首段第九行第十四字「是」之下，應加「被」字。
 三、第六頁下欄全文末段第七行倒數第十三字「章」為「筆」之誤，第十行第四字「風」為「用」之誤。

修正稿酬計算標準啓事

一、本刊稿酬計算標準，每月改訂一次。

二、本年八月份稿酬，按左列標準計算：

1. 每篇文稿在五千字以內者，每千字按貳百六十萬元計算。
2. 每篇文稿在八千字以內者，每千字按貳百六十萬元計算。
3. 每篇字數超過八千字者，本刊因限於篇幅，不能容納，請勿投寄。

三、每篇稿酬，按前定1.2兩項標準計算，取其總額較多者致率。恕難預告。

四、稿酬於稿件寄到後一星期以內即行匯奉；但發表日期須視來稿性質為斷，多刊短文以適應讀者的興趣，幸希各方惠稿，能和我們合作。

經濟評論社

郵資還是增加了！

上期我們才將航郵加價問題向讀者作了個簡要的報告，不料從本月廿一日起，我們又遭遇到郵資全面加價的壓迫。這正是目前通貨膨脹趨於惡化的一種反映，我們已無可再說。按新標準計算，本刊每本寄費如次：

| | |
|------|---------|
| 普通平寄 | 六百元 |
| 掛號 | 叁萬零六百元 |
| 航空平寄 | 拾肆萬零六百元 |

航空掛號

拾柒萬零六百元

普通平寄郵資，本刊仍維持向例免收；其餘三類方式，請訂戶自己決定復示，如須繼續原定郵寄方式的，務請

給予預繳郵資若干，否則，一俟現存郵費用完，即改普通平寄。

經濟評論社

每週上海金融與物價

上海批發物價指數表

簡單幾何平均

民國二十五年=1

按用滙分類
本表列數單位：萬

| | 食 物 類 | 紡織品類 | 金 屬 類 | 建 築 材 料 類 | 化 學 品 類 | 燃 料 類 | 雜 項 類 | 總 指 數 |
|--------|--------|--------|--------|-----------|---------|--------|--------|--------|
| 民國三十五年 | 0.4070 | 0.4974 | 0.5733 | 0.6967 | 0.8088 | 0.7483 | 0.4258 | 0.5199 |
| 三十六年 | 2.901 | 3.653 | 5.572 | 4.948 | 7.800 | 4.993 | 3.767 | 4.625 |
| 三十六年七月 | 3.379 | 4.390 | 6.016 | 5.892 | 9.144 | 5.203 | 4.467 | 4.656 |
| 八月 | 3.697 | 4.541 | 6.236 | 5.582 | 9.244 | 5.691 | 4.759 | 4.892 |
| 九月 | 4.334 | 5.576 | 7.439 | 6.337 | 13.12 | 8.114 | 6.156 | 6.052 |
| 十月 | 6.060 | 8.567 | 14.05 | 10.61 | 24.26 | 13.70 | 8.993 | 9.481 |
| 十一月 | 6.933 | 10.39 | 17.72 | 12.36 | 25.71 | 15.03 | 10.36 | 11.00 |
| 十二月 | 9.014 | 12.80 | 22.51 | 15.84 | 59.97 | 17.30 | 13.30 | 13.81 |
| 三十七年一月 | 13.54 | 16.11 | 28.53 | 20.78 | 37.84 | 23.80 | 18.00 | 18.83 |
| 二月 | 20.76 | 20.51 | 33.96 | 23.90 | 41.08 | 29.16 | 24.93 | 24.62 |
| 三月 | 31.99 | 41.53 | 68.85 | 46.57 | 65.52 | 42.96 | 41.80 | 42.61 |
| 四月 | 39.73 | 54.28 | 77.07 | 56.86 | 68.70 | 47.44 | 48.03 | 51.07 |
| 五月 | 57.49 | 71.43 | 117.3 | 72.11 | 98.89 | 60.74 | 64.07 | 70.43 |
| 六月 | 102.0 | 129.9 | 220.2 | 146.6 | 211.0 | 145.8 | 130.9 | 135.8 |
| 六月第一周 | 66.69 | 76.74 | 142.1 | 91.49 | 113.9 | 75.47 | 73.07 | 81.75 |
| 二 | 78.98 | 89.51 | 150.8 | 12.4 | 153.6 | 98.86 | 93.47 | 99.80 |
| 三 | 99.27 | 128.2 | 188.8 | 130.9 | 202.9 | 131.0 | 128.6 | 128.8 |
| 四 | 129.4 | 163.7 | 297.9 | 192.7 | 300.1 | 219.3 | 172 | 179.0 |
| 五 | 162.8 | 230.6 | 430.0 | 286.8 | 392.9 | 37.1 | 254.3 | 245.3 |
| 七月一 | 202.1 | 27.8 | 547.9 | 343.7 | 463.9 | 322.5 | 271.6 | 293.5 |
| 二 | 275.3 | 403.2 | 654.3 | 443.1 | 559.1 | 479.5 | 356.0 | 392.2 |

編製機關：中國經濟研究所。指數編製說明及全部月與周指數，見二十六年四月五日本刊創刊號，及同年九月六日本刊二十三期。本表列數以萬為單位，如三十七年五月份指數 70.43 即為二十五年之七十萬四千三百倍。此項變更，請參閱本刊三卷一期討論稿。

(一) 上海批發物價逐周變動比較表

(指數單位：萬)

| 時 期 | 項 別 | 一 般 物 價 | 食 物 類 | 紡 織 品 | 金 屬 類 | 建 築 材 料 | 化 學 品 | 燃 料 類 | 雜 項 類 |
|-----------|-----------|---------|---------|---------|---------|---------|---------|---------|---------|
| 7月第1周 | 批 發 指 數 | 293.5 | 202.1 | 287.8 | 547.9 | 343.7 | 463.9 | 322.5 | 271.6 |
| | 較上月上漲% | (+19.65 | (+44.13 | (+24.69 | (+27.42 | (+19.84 | (+18.07 | (+5.01 | (+6.80 |
| 7月12-10日 | 對36年12月倍數 | 21.25 | 22.42 | 22.48 | 24.30 | 21.97 | 14.97 | 18.64 | 20.42 |
| 7月第2周 | 批 發 指 數 | 392.2 | 272.3 | 403.2 | 654.3 | 443.1 | 559.1 | 479.5 | 356.0 |
| | 較上周漲落% | (+33.63 | (+36.21 | (+41.10 | (+19.42 | (+28.92 | (+20.52 | (+48.68 | (+31.07 |
| 7月12日-17日 | 對36年12月倍數 | 28.40 | 30.53 | 31.50 | 29.05 | 38.33 | 18.05 | 27.71 | 26.76 |

註：(1)最近二周一般物價，雖開頭以後的漲勢，續見上昂。雖當局一再派員監視，但似未奏成效。大抵游資的空頭集中為要原因之一。同時港匯繼續，或數甚高，亦為一大刺激。

(2)按去年的情形，物價上漲九或至一倍，銀根即緊。但最近則連漲數倍僅，僅於十四、十五日兩日，略感停滯的不較周轉，而業內資金，供應仍甚充沛，這即使物價的波動，不易出現一個長期的間歇。

(三) 上海票據交換國家行局及商業行莊車差金額表

(單位：十萬元)

| 行 別 | 6月14日-19日 | | 6月21日-26日 | | 6月28日-7月3日 | | 7月5日-10日 | | 7月12日-17日 | |
|---------|-----------|--------|-----------|-----|------------|--------|----------|-------|-----------|------|
| | 差 進 | 差 出 | 差 進 | 差 出 | 差 進 | 差 出 | 差 進 | 差 出 | 差 進 | 差 出 |
| 國家行局庫 | 5740.6 | 4644.0 | 1643.9 | | | | 1845.2 | | 419.9 | |
| 中央銀行 | 2614.1 | 790.8 | 107.8 | | | | 1918.6 | | 2067.0 | |
| 中國銀行 | 563.7 | 739.6 | | | 955.7 | | 1155.7 | | | |
| 交通銀行 | 1035.1 | 1292.2 | 337.5 | | | 1125.6 | | 322.6 | | |
| 中國農民銀行 | 184.3 | 347.5 | 454.8 | | | | 671.0 | 418.7 | | |
| 中央信託局 | 901.8 | 1192.0 | 1253.4 | | | 210.9 | | | 141.1 | |
| 郵政儲匯局 | 33.5 | | 108.3 | | 537.3 | | 249.6 | | 463.8 | 80.6 |
| 中央合作金庫 | 353.1 | 390.2 | 913.4 | | | 327.0 | | 63.7 | | |
| 省市及商業行莊 | | 7395.7 | 7136.7 | | 4579.9 | | 1818.3 | | 5734.9 | |
| 外商銀行 | 1655.1 | 2542.7 | 2956.0 | | 3663.5 | | 6154.8 | | | |

註：(1)本月第一周商業定存僅 8000 萬元，第二周無記錄，加以國家一司，因或重支吾浩費，入庫存款有到，因此反而轉告者。半個月間，共達 30.631 萬元。此使本市銀根市場，遂由緊者而略告鬆弛。(2)但現沙的供應，並非許缺。本票發行額到周末增至五十萬億元，貼水則昇達百分之十二，一部分因發行當局，印刷不及，另方面，中國行庄外埠，數量龐大之故。到月之十九日，新沙開市，此項狀況，或可較吉消息。(3)年商進甚多，一般推測當與資金南流，有密切關係。

(三) 上海票據交換及退票統計表

| 時 期 | 票 據 交 換 | | | | 退 票 | | | | 票 | | |
|------------|------------------|------------------|-----------------------------------|----------|------------------|---------|-------------------------|-------------------|--------|--------|--------|
| | 總 計 | 交 換 票 據 | 交 換 金 額 (十 億 元) | 總 計 | 每 日 平 均 | 張 數 | 金 額 (十 億 元) | 平均面額 (百萬 元) | 比 率 | 張 數 | 金 額 |
| 6月21日—26日 | 1 197 916 | 239 583 | 221 513.6 | 44 302 7 | 21 390 | 2 391 0 | 111 7 | 57:1 | 92 1 | | |
| 6月28日—7月3日 | 1 009 231 | 252 307 | 187 684.8 | 46 921.2 | 19 191 | 2 260.6 | 114.6 | 52:1 | 72 1 | | |
| 6月5日—10日 | 1 313 983 | 213 997 | 316 960.3 | 52 827.2 | 17 253 | 2 403 | 140.5 | 78:1 | 132 1 | | |
| 6月12日—17日 | 1 601 690 | 263 948 | 427 019.3 | 73 829.4 | 22 002 | 4 943.8 | 224.7 | 70:1 | 97 1 | | |

註 (1)六月下旬因結帳關係，銀根一度轉緊。七月開賬以後，旋即轉鬆。因此交換金額，膨大甚多。而退票百分比，則反昔低。(2)最近一周本票的交換金額，空前龐大，因連日現珍奇缺，各行局開出本票趨勢的緣故。

(四) 上海利率行情及匯出匯款行情表

(利息單位：每千元月息元)

| 日 期 | 利 率 行 情 | | | | 上 海 匯 出 匯 款 通 率 | | | | | | | |
|--------|------------------|-----|----------------------------|--------|--------------------------------------|------|--------|--------|--------|--------|--------|--------|
| | 市 場 暗 息 | | 揚 外 白 紗 貼 息 | | 漢 口 | | 廣 州 | | 重 慶 | | 天 津 | |
| | 年 | 月 | 日 | 最 高 | 最 低 | 進 | 出 | 國 行 | 商 業 | 國 行 | 商 業 | 國 行 |
| 37 7 5 | 450 | 300 | 1 771 | 1 838 | 1160 | 1200 | 1300 | 1400 | 1120 | 1170 | 1002 | 1000 |
| 6 | 450 | 360 | 575 | 602 | 1160 | 1140 | 1300 | 1350 | 1120 | 1020 | 1002 | 950 |
| 7 | 420 | 360 | 574 | 600 | 1160 | 1250 | 1300 | 1350 | 1129 | 1010 | 1002 | 950 |
| 8 | 450 | 390 | 300 | 340 | 1160 | 1250 | 1300 | 1350 | 1050 | 1010 | 1002 | 950 |
| 9 | 410 | 360 | 405 | 450 | 1160 | 1230 | 1300 | 1400 | 1050 | 1050 | 1002 | 950 |
| 10 | 400 | 360 | — | — | 1160 | 1300 | 1300 | 1400 | 1050 | 1250 | 1002 | 980 |
| 11 12 | 420 | 390 | 475 | 508 | 1250 | 1300 | 1300 | 1400 | 1200 | 1200 | 1002 | 1000 |
| 13 | 510 | 450 | 490 | 521 | 1250 | 1450 | 1300 | 1450 | 1200 | 1200 | 1002 | 1000 |
| 14 | 600 | 540 | 485 | 517 | 1250 | 1450 | 1300 | 1450 | 1200 | 1200 | 1002 | 1000 |
| 15 | 750 | 510 | 492 | 525 | 1350 | 1450 | 1300 | 1400 | 1200 | 1200 | 1002 | 1000 |
| 16 | 750 | 480 | 448 | 478 | 1350 | 1300 | 1300 | 1400 | 1200 | 1100 | 1002 | 950 |
| 17 | 510 | 480 | — | — | 1350 | 1400 | 1300 | 1400 | 1200 | 1100 | 1002 | 950 |

註：本週內因本埠若干市場，陷於半凍結狀態。一部份游資，乃大量南流，如漢口及廣州湧水，高達百分之四十，為前所未見。

(五) 上海華股及短期庫券場內成交數量及金額統計表

| 時 期 | 成 交 數 量 | | | | 成 交 金 額 | | | | 交 割 金 額 | | | 內 轉 帳 金 額 (百萬元) |
|------------|------------------|---------------------------|---------------------------|------------------|------------------|------------------|------------------|------------------|------------------|------------------|------------------|--------------------------------|
| | 華 股 | | 短 期 庫 券 (面額億) | | 華 股 | | 短 期 庫 券 | | 華 股 | | 短 期 庫 券 | |
| | 華 股 (百萬股) | 短 期 庫 券 (面額億) | 華 股 | 短 期 庫 券 | 華 股 | 短 期 庫 券 | 華 股 | 短 期 庫 券 | 華 股 | 短 期 庫 券 | 華 股 | 短 期 庫 券 |
| 6月21日—26日 | 22 533 | 327 789 | 325 685 | 8 692 573 55 | 992 622 | 1 776 884 | 196 137 | 3 192 539 55 | 983 731 | | | |
| 6月28日—7月3日 | 11 223 | 306 920 | 298 129 | 4 430 111 55 | 045 505 | 1 134 325 | 109 755 | 1 476 355 55 | 0 1 523 | | | |
| 7月5日—10日 | 44 915 | 333 181 | 333 341 | 12 924 817 64 | 397 124 | 3 610 084 | 30 615 | 1 456 565 34 | 394 690 | | | |
| 7月12日—17日 | 64 238 | 298 861 | 297 847 | 23 434 8 753 | 960 024 | 4 529 217 | 996 818 | 2 237 015 58 | 951 599 | | | |

註：(1)庫券自七月三日起，開啟八月期交易，但逐日成交，甚為寥落，一無興趣，仍為七月期貨。

(六) 上海結匯證明書逐周平均成交價及美匯行情統計表

| 時 期 | 結 匯 證 明 書 成 交 價 (每美元合國幣千元) | | | | 加 牌 價 (每美合國幣千元) | | | | 後 美 匯 實 際 行 情 (每美合國幣千元) | | | |
|------------|--|--------|--------|--------|--------------------------|--------|------|--------|--|--|--|--|
| | 最 高 | 最 低 | 最 高 | 最 低 | 最 高 | 最 低 | 平均 | 直 價 | 逐 周 上 落 % | | | |
| 6月1日—5日 | 362 | 353 | 836 | 827 | 831 | — | — | — | — | | | |
| 6月7日—12日 | 498 | 465 | 972 | 939 | 9.5 | (+) | 14.8 | | | | | |
| 6月14日—19日 | 851 | 763 | 1 355 | 1 237 | 1 281 | (+) | 34.2 | | | | | |
| 6月21日—26日 | 1 200 | 1 168 | 1 684 | 1 642 | 1 663 | (+) | 30.0 | | | | | |
| 6月28日—7月3日 | 1 970 | 1 800 | 2 444 | 2 274 | 2 359 | (+) | 42.0 | | | | | |
| 7月5日—10日 | 2 056 | 2 010 | 2 530 | 2 484 | 2 507 | (+) | 4.5 | | | | | |
| 7月12日—17日 | 3 210 | 3 002 | 3 684 | 3 476 | 3 580 | (+) | 43.2 | | | | | |

註：自六月一日起實施結匯證明書辦法以來，最初二周，交易甚少。自月中以後，方逐漸啟用。大抵每周行情，均有上昇，不過該物價為落後。至實際對外進價，應將證明書價格再加平衡之牌價。按現行牌價仍為每美元國幣四十七萬四千元。

(七) 上海棉紗布疋配售量值表

| 時 期 | 棉 紗 | | | 布 疋 | |
|------------|-----------|---------------|-------------|-----------|-------------|
| | 數量 (件) | 折合二十支紗 (件) | 金額 (十億元) | 數量 (疋) | 金額 (十億元) |
| 6月21日—26日 | 4 537 | 6 106 | 3 146.2 | 72 348 | 1 084.6 |
| 6月28日—7月3日 | 2 213 | 3 150 | 1 673.3 | 48 110 | 1 048.9 |
| 7月5日—10日 | 3 647 | 5 088 | 3 637.1 | 87 630 | 3 071.9 |
| 7月12日—17日 | 4 120 | 5 954 | 4 455.4 | 50 090 | 1 865.1 |

註 紗布兩項每萬匹售額，最近都在六萬億元左右，似不夠迅速抽緊銀根，平抑物價。

(八) 全國對外貿易逐月金額統記表

| 月 別 | 全 國 輸 入 總 值 | | 全 國 輸 出 總 值 | | 貿易出(+) 入(一)超 | |
|--------|---------------|--------------|---------------|--------------|---------------|--------------|
| | 國幣金額 (百萬元) | 美金金額 (千元) | 國幣金額 (百萬元) | 美金金額 (千元) | 國幣金額 (百萬元) | 美金金額 (千元) |
| 三十七年一月 | 2 080 397 | 19 472 | 1 738 692 | 16 273 | 341 734 | 3 198 |
| 二月 | 1 969 006 | 14 078 | 1 724 453 | 12 320 | 244 551 | 1 748 |
| 三月 | 6 557 504 | 32 328 | 3 515 126 | 17 329 | 3 042 378 | 14 999 |
| 四月 | 7 877 869 | 25 032 | 5 290 117 | 16 823 | 2 587 731 | 8 229 |
| | 12 837 357 | 32 932 | 7 681 345 | 19 741 | 5 156 021 | 13 251 |
| 共計 | 31 322 144 | 123 922 | 19 949 707 | 82 497 | 11 372 437 | 41 425 |

(九) 香港申匯美元及黃金行情統計表

| 年 | 申 | 匯 | | 黃 | | 金 | | 美 | | 元 | |
|---|----|-----|-----|-----|-----|------|------|------|------|------|------|
| | | 開 | 收 | 開 | 收 | 電 | 匯 | 票 | 現 | 開 | 收 |
| 7 | 5 | 1.7 | 1.5 | 317 | 317 | 5.42 | 5.42 | 5.39 | 5.37 | 5.39 | 5.38 |
| | 6 | 1.4 | 1.3 | 314 | 315 | 5.41 | 5.40 | 5.37 | 5.37 | 5.37 | 5.37 |
| | 7 | 1.4 | 1.3 | 316 | 316 | 5.41 | 5.40 | 5.37 | 5.37 | 5.37 | 5.37 |
| | 8 | 1.4 | 1.4 | 328 | 321 | 5.40 | 5.41 | 5.39 | 5.37 | 5.40 | 5.37 |
| | 9 | 1.4 | 1.2 | 322 | 322 | 5.41 | 5.41 | — | — | 5.40 | 5.37 |
| | 10 | 1.2 | 1.2 | 320 | — | 5.41 | 5.41 | — | — | 5.40 | 5.37 |
| 7 | 12 | 1.0 | 1.0 | 322 | 324 | 5.2 | 5.42 | 5.38 | 5.38 | 5.38 | 5.38 |
| | 13 | 1.0 | 1.0 | 325 | 325 | 5.47 | 5.44 | 5.42 | 5.42 | 5.45 | 5.45 |
| | 14 | 1.0 | 1.0 | 328 | 384 | 5.45 | 5.46 | 5.42 | 5.43 | 5.46 | 5.44 |
| | 15 | 1.0 | 1.0 | 329 | 329 | 5.45 | 5.45 | 5.41 | 5.44 | 5.44 | 5.40 |
| | 16 | 1.0 | 0.9 | 330 | 329 | 5.43 | 5.42 | 5.40 | 5.39 | 5.36 | 5.40 |
| | 17 | 1.9 | 0.8 | 327 | 327 | 5.36 | 5.35 | 5.36 | 5.35 | 5.46 | 5.45 |

大濟經事誌

(五一) 五月七日

天。

廣州六月份出口較前略增，計桂皮六

、二一八担，烟葉二、二二三担，豆類一

、九二〇担，蛋類五二二、五〇〇支，

豬鬃四九八担，桐油一、四九〇八公担。

▲七月六日 工商部今日正式成立，

部長陳啓天發表今後之施政重心，要點如下：(一)加強工商行政，(二)改善物資督

制，(三)推進國際貿易，(四)扶助生產業，(五)協助煤炭

增產，(六)促進紡織建設，(七)加強調查研究。基本方針

則在：(一)在整個經濟體系中，確立紡織業為中心之工業政策，(二)鞏固國民經濟，不違背國際合作之原則下樹立溫和之保護政策，(三)充分利用關稅貿易總協定中各國減讓稅率之規定，對於大宗出口積極推廣外銷，(四)妥慎運用美援物資，以補充民生需要，維持工礦事業，并促進中美技術合作，以實施大規模之增產計劃，(五)在動員戡亂期間配合軍事及民生需要，發展各項動力及交通事業，尤著重於煤炭，花紗布，電力，化工，機器等項工業。

據津金管局統計，六月份東北淮津款額共為七萬四千五百四十六億，較五月份又增多一億八千餘億，當局目前雖限制提現及審核等，但終不能阻止東北游資之大量入關。

中國農民銀行信託部，今起開始辦理糧部購儲麥粉質

款，前往申請之廠商甚多。

▲七月七日 當局頑重新決定今後之貼放政策，對於

今后之業務貸款，重點現轉抵押部份，將盡量採用定期及收購成品方式，使產品銷路有充分保障，而政府于收購成

品所放出口貨款更可能於短期內回籠，不必依賴發行。如

此不但可刺激生產，而且增加政府控制物資之力量，從而

國內部份

▲七月五日 結匯證明書原定之有效

期間為七天，現央行已決定將其延長為廿

平抑物價。

糧食部為統籌調劑各地民食，特擬定調劑民食辦法，對於糧源之疏通，糧價之平抑，存糧之登記，以及全國餘糧之調查，均分別予以規定，並責成各省政府迅即成立民食調配委員會，實統籌調劑當地民食之責，此項辦法已經行政院會議通過。

據悉本年一至五月，桐油出口總計為二八、四七五噸，其中由上海出口者為一五、〇五五噸，由香港出口者為一三、四二〇噸，故平均申港每月出口五、七〇〇餘噸，自六月份結匯新制實施以來，桐油出口略有轉機，六月份出口總數為六、一五八噸，已較前增加。

▲七月八日，央行貼放會辦理同業貼放規則，業經四聯理專通過，公佈施行，其要點如下：（一）申請重貼現，轉質押，轉押諸以銀行單獨申請為原則；（二）申請之銀行，其上月平均放款總額，須不超過其上月平均存放總額；（三）需先送會申請審核；（四）重貼現以十五天為限，轉質押三十天，轉押匯廿天，并以不超過原放款到期日為限；（五）折扣及利率由貼放會隨時規定；（六）原貸款應具之條件；第一原貸款必開為對日用必需品，公用事業或出口商收購出口貨物需要流動資金所辦之貼現，質押或押匯放款，第二原貸款每戶總額不超過原申請銀行上月平均存款總額百分之十，第三必需將原押品全部移轉與中央銀行。

海關總稅務司署發表五月份全國進出口貿易數字如下：計進口貨物淨值國幣一二、八三七、三六七、一五八、〇〇〇元，出口貨物淨值國幣七、六八一、三四五、六五二、〇〇〇元，故入超為五、一五六、〇二一、五〇六、〇〇〇元，較四月份入超數字增百分之一百弱，進口方面以棉花、棉紗、棉線第一，計國幣二、九二〇、五〇三、〇二〇、〇〇〇元，蠟、皂、油、脂、蠟、膠、松香為第二，計一、八四五、五三〇、〇三七、〇〇〇元，金屬及礦為第三，計一、三六九、六三三、二〇八、〇〇〇元，出口方面動物及動物產品為第一，計一、六五五、九五二、一八一、〇〇〇元，足顯第二，計一、二二八、一七九、六四六、〇〇〇元，油鹽為第三，計一、〇〇九、三六七、六五二、〇〇〇元。

▲七月九日 按輸管會稱，六月份全國出口結匯已超過美金二千萬元，創本年最高紀錄，上海一地出口結匯約一千五百餘萬美元，其中桐油二百四十萬美元，豬鬃一百八十九萬美元，皮毛九十萬美元，柏油八十萬美元，茶葉四十萬美元，蛋類一百五十萬美元，棉紗一百九十九萬美元，棉織品一百七十萬美元，其他約二百八十萬美元。

▲七月十一日 為制止通貨膨脹，挽救目前經濟危機，立委數人擬具凍結發行，平衡預算，恢復公教人員戰前生活水準各項辦法，現已交立院財金及預算委會審查。

▲七月十一日 桂省積極推行土地改革，務求達成「耕者有其田」目標，所有超額土地一律賣與佃農，如公務員推行不力，或有土地之公務員不率先倡導，即予以撤職處分。

湘贛近受長江水漲影響，瀆湖各縣又遭成嚴重水災，現沅江，漢壽，南縣，安鄉，華容，澧縣，湘陰等七縣均正電請振濟，同時瀆湖各地糧食，春收已告絕望。

▲七月十二日 滬市當局為配合抑平物價措施，今起大量拋售物資，已與紗管會商妥，搬出花，紗，布三種委託中紗公司代售，在棉紗，棉布市場掛牌，無限制拋售，收回還貨估計約達五萬億元，今後將連同其他物資繼續拋售。

指定銀行對進出口商買賣外匯，所取手續費，改照當日綜合匯價，按百分之一、二五計算。

前經地政部整理地權，並將地價及改貿物估計完成之區域計一千二百餘單位，已開征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土地改良物稅，在已開發地帶整理之重要城鎮亦已開征，其未開征者，則仍征房屋捐。

▲七月十三日 立委若干人提議為完成國家銀行制度，請收購中，交，農三行商股，擬具修改中央銀行法及中，交，農三行大綱一案，已交立院財金及法制委會審查。美經濟合作總署駐華分署，為推行華北農業復元計劃，刻在冀東冀晉農開大規模之復元工作，預計該計劃實施後，冀台之四萬二千餘畝地區之大米，年產可增至七千五百噸，其中除百分之廿可供該地人民食用外，剩餘之六千噸，則可運到平津，藉以減輕都市糧荒。

▲七月十四日 央行為配合政府控制物資，調劑市場，今已正式設立「物資財務委員會」負責處理有關物資調配之設計審議，考核事項，該會首次會議決定之業務要點如下：（一）美援物資之運用，交由央行處理者，將由該會統籌設計分配，所有物資之拋售亦由該會統籌辦理。（二）關於調配物資方面，係採以物易物方式，促進物資交換，減少法幣使用，其最後目的在使掌握中之物資，如花，紗，布，糖，鹽等，均能換成糧食，供五大都市銷售。

繼天津，上海之後，政府頒復增闢高雄，基隆兩港為對韓通商貿易港，並決定自七月起實行，貿易重心仍側重於中信局辦理之以貿易貨範圍。

▲七月十五日 美援運用委員會商決使用美援三項原則：（一）穩定經濟平衡收支，目的在收縮通貨，（二）節省外匯基金之消耗，目的在改善國際收支，使經常輸入減少；（三）促進國內農工生產事業，目的在永久基礎之建立。

▲七月十六日 財部據立院之建議，已呈准行政院，將該部直接稅署變稅務署合併為國稅署，並將於九省設立國稅局。

▲七月十七日 全國貨物稅之征收，截至最近為止，達廿四萬億元，超過原定預算。

十四萬億元。

輸管會發表本年四月份對於貨物進口核准之外匯，共計美金一三、四五三、九五二六八元。又輸管會華南分會今起奉命撤銷，所有業務由穗辦事處接辦。

▲七月十八日 華北軍事當局決定重新開放東北匯款，頒公佈兩項辦法：（一）兌換東北流通券，仍按財部規定辦理，唯平津兩地每日限兌一百五十號，由央行分配，（二）東北匯款，按財部規定處理，但平津兩地每日限兌五百號，足額分配，由津金管局會同中央銀行商定之。

國外部份

▲七月五日 蘇荷貿易協定簽字，其中規定以蘇聯之各物，木材，肥料，鋼鐵與荷蘭之船支，機器，染料，海底電線，奎寧，青魚交換。

法越政府正式宣佈，自七月一日起撤銷入口限額公價，此項新辦法暫定試行期間三月，將來是否繼續施行，則須視試行之效果如何而定，同時更稱，自同日起放寬入口配額，如南圻一地過去每月進口限額原為四十萬元（貢升），新辦法施行後，將增至七十二萬元。

麥帥總部官報：美元之軍用兌換率，由一對五十改為一對二百七十日元，英佔領當局同時宣稱英鎊新兌換率為一對一十一另八十日元。

▲七月六日 美統計局宣稱，美國五月出口額較前減少百分之一，（不包括援歐復興法案裝運之貨物）。

德蘇佔領區於五日發行新貨幣，收回前蓋有特別標誌之舊馬克，此後所有舊幣均將

繼續由新幣替代。

▲七月七日 英美雙邊協定，日本在美國正式簽字，協定規定英國在馬歇爾復興計畫最

第一年可獲資助約三億鎊。

法國國會亦已表決批准法美經濟合作協定，該項協定規定法國在馬歇爾復興計畫最三個月內可獲美國資助三億七千五百萬美元，其中三億元為借款，餘為贈款。

美國務院發言人證實，巴基斯坦確已獲得美貸一千萬美元，用以購買美國之剩餘物資與設備。

▲七月八日 法外匯局宣佈，法國已確定法郎對埃及之匯率為八七五，比八九〇·九七十一，如以該年九月為百分之一百，則目前主要食品之黑市價格，已達百分之七百九十六，燃料百分之一千〇四十六，初識品百分之一千三百七十九。

美財部稱，八月份美國內通貨額為二百八十一億元弱，平均每人流通一百八十九元一角四分。

▲七月九日 日本與蘇聯交換價值四百萬美元之易貨契約已經照准，由日方供給蘇聯機車掛車，貨車一百六十輛，平車一百輛，冷藏車二十輛，客車二十輛，約計在計約後六個月開始交貨，並限於一年內陸續交清，蘇方則以煤，焦炭，紙及繩索為交換品。

▲七月十日 蘇聯與印度成立實物交換協定，蘇將運大麥五萬噸至印度，印度即以茶葉與之交換。

美國與瑞典之援助協定今日簽字，該協定暫定以三千六百萬美元為助瑞典。

之美元，供印度自西半球輸入糧食，貨給之英鎊，供給自英國輸入之主要商品之用。

▲七月十二日 美財長史密斯稱：一九四八年度中之收入較支出多八十四億九千萬美元，同時期之總支出為三百九十三億美元。

經濟合作總署長審夫曼，頒頒佈命令，准許美國商人投資三億元，在歐洲設立工廠，由美政府保證其所賺外幣，得以折成美元，此舉在鼓勵美國資本至國外從事有利的投資，同時協助歐洲之復興。

▲七月十三日 據聯合國統計月報披露，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來，世界之燃料及原料產量，均已增加，一九四八年第一季世界煤斤之每年產量較一九四六年高百分之十，石油已高於一九三七年百分之六十，一九四七年電力產量較一九三七年高百分之十七，鋼鐵產量則超過戰前百分之十二，其他如機器等均較戰前產量為高。

日貿易廳宣稱，日本本年度之輸出，由於原料輸入之好轉，將為去年之二倍。又法日貿易清算協定已簽訂，該協定規定兩國貿易以自由記帳方式進行。法國盼望由日本購入生絲及報紙，並為越南購進機器，日則擬自本土購入煤斤等。

▲英美兩國頒簽訂兩項協定：（一）確定美國在日投降後獲得美國租借物資之數量及付款辦法，（二）美在中東之軍事設施如何移交美國，及如何償付，據國務部發言人稱，戰後英美兩國之經濟懸案，至此已得完全解決。

▲七月十四日 英貿易大臣稱，英國六月份輸出之臨時數字為一三四、〇〇〇、〇〇〇鎊，較五月份增加四百萬鎊。

○○世界最大產金地之一南非，目前由於黃金產量減低，同時用以償付購買商品之消耗過速，並發生黃金恐慌，一九四七年二月南非準備銀行握有之黃金及金幣價值為二〇九、〇四九、〇〇〇鎊，至一九四八年三月，則銳減至九四、四七一、三六三鎊。

▲七月十五日 經濟合作總署宣稱，第二季援華配額為六千一百五十萬美元，糧食六百五十萬，棉花三千二百萬，燃料一千四百萬，肥料四百萬，工業配件五百萬美元。

德國西部佔領區當局已與美國訂立雙邊協定，俾便授受美國之經濟援助。

▲七月十八日 法國國務部宣稱，凡進入德境法佔領區之日本，南韓，特里雅斯特貨物，均予以最惠國待遇。

▲七月十七日 非總統為保存政府之美元準備起見，已簽署暫制輸入法令，凡未經總統批准之非必需品及擬在非轉售之奢侈品，均禁止入口。

總經合總署貨子冰島三百卅萬美元，使該國得以購買美國之機械及配備。此為該署之首次貸款。

▲七月十八日 日經濟安定本部現已擬定一種「導入外資準備對策」，其主要內容如下：（一）加強生產，（二）加強配給制度，（三）加強徵購糧食，（四）加強稅收效果，（五）消滅特別會計上赤字，（六）改善貿易管理之貿易行政，（七）有效的統制資金，（八）安定工資等項。

▲七月十八日 從早開征財產稅，前一條路不一定充裕，後一條路又頗崎嶇難行，還待當局下最大的毅力和決心。最近立法院提出一個「追討財產稅草案」，頗引起各方面

的反對和批評，說白英先生在本文中指出這個草案內容的矛盾含混，避重就輕，說先生特從原則上和執行技術上提出了修正的意見。

外貿易的演變，根據仁賢先生和本刊讀者研究很久了，這篇文章，他是說全局來看隨時財產稅和土地改革的兩個問題，語重心長，值得讀者思索的。

華北是我國對外貿易的一個重要口岸。姚賢編先生的文章，對戰時華北對外貿易的發展，根據各種資料，有詳細的分析，姚先生現在中央研究院任職。

在十四期刊出的，當時因篇幅超過抽出，將排在第十六期發表。

中華造船廠機器廠有限公司

新造及修理
種營業類
船舶橋樑鋼
架油池輸水道及其他一切鋼鐵工程

所務事

三九〇三樓大城金號二一二路西江
三九九〇一 一〇八〇一 話電

廠工

島興復東橋路海定底路浦樹楊
八一二〇五(二〇) 話電

總管理處 上海東體育會路模範村二十一號

電報掛號七三八七

電話(〇二)六二〇五七

上海分行

電話九二八二二〇一

號

南京分行

電話九二八二二〇一

號

成都分行

電話九二八二二〇一

號

長沙分行

電話九二八二二〇一

號

漢口分行

電話九二八二二〇一

號

天津分行

電話九二八二二〇一

號

晨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

經營輸出輸入貿易

投資生產事業

地址：上海天津路195弄191號

電話：九六四七三

英文電報掛號：Cheng nan

民國年創立

新華信託儲蓄銀行

經營存匯款兌換及銀行業務

總行

(上海江路五五二號) 上海中江西路五五二號(電話二八六三一接轉三六八二)

辦事處

(一) 靜安寺 (二) 八仙橋 (三) 南京西路 (四) 林森中路 (五) 復興中路 (六) 中正中路 (七) 新閘路 (八) 小東門 (九) 老西門 (十) 四川北路

大成紡織公司

上九四五七四一號(電話九四六四二八五號) 手話 : 電話 : 務事

英征雙蝶貓蝠鷲飛

商東山海四九四五七四一號(電話九四六四二八五號) 手話 : 電話 : 務事

鶴東雄兔球雀雀鼎鼎熊

標雙紅金大大白彩恭精

童聚成成八六少少發報喜太太忠

寶鶴盈藍殿獅獅獅財國

廠廠廠常常常州東南州州

址廠廠廠常常常

標標標常常常

業業業常常常

司司司常常常

業業業常常常

業業業常常常</p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民國四年創立——

經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 兼辦儲蓄信託外匯倉庫

總行：上海寧波路五〇號
電話 一二五六〇

分支行處：
上海愚園路 上海南京西路
海林森中路 上海八仙橋
虹口 上海提籃橋 重慶
昆明 貴陽 西安 實業
萬縣 長沙 南昌 漢口 蕪湖
南京 錢江 無錫 蘇州 上海
廣州 北平 天津 青島 香港
蚌埠

金城銀行
總行上海江西路一
各地分支行處
上海 蘇州 常州 無錫 漢口 南京 通寧 漢口
重慶 成都 西安 威遠 鄭州 濟縣 樂山
蘭州 漢中 自流井 鄭州 開封 北平 天津
沅陵 長沙 武昌 昆明 寶雞 廣州 青島 香港

中興公司
經營國內外航運
• 搭客 • 裝貨 •
直屬海輪
中興輪 景興輪
魯興輪 昌興輪
孚興輪 平興輪
永興輪 啓興輪

地址：
上海四川中路二六一號

電話：
一大三八七 · 一二八七〇
轉接各部

電報掛號：五三〇〇

△△科
△行△精潔製鹽
△三餘年
總管理處
工 經理處
上海新昌路九十三號
電話：二〇〇七四號
電報掛號七一〇一號

天津 天津 河北廠
上海 市市 川蘇省省
宜昌 宜昌 省省
萬縣 蘭湖 南京
漢口 重慶 九江
武穴 常德 長沙
杭州 常德 南昌

太平洋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The Pacific Steamship Co., Ltd.
經常航行中國沿海南北洋及長江各線

◆安全舒適◆
◆迅速穩妥◆

上海東大名路三七八號三樓
電話 五一八一六
電報掛號 一四三七
PACSTEAM

上 海 海 證 券 交 易 所
上 海 漢 口 路 口 四 二 二 號
電 報 掛 號 有 無 線 二 ○ 七 六 號
電 話 總 線 九 八 ○ 七 ○ 八 九 線 轉 接 各 室 處